标段编号： 2404-440305-04-05-369967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82宗地（润融大厦）通风与空调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08日

资信标目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

二、企业业绩

三、项目经理情况

四、其他

一、企业基本情况自查表

投标人全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6188616544	成立日期	1993 年 11 月 6 日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姓名： 彭晓晨 2.职务： 行政经理 3.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姓名： 卢文雄 2.职务： 技术负责人 3.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联系方式	1.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2.邮编：518045 3.电话：0755-83283296 4.传真：0755-83283201 5.E-mail：SZXYH@xinyihua.cn 6.联系人：赖玉军		

公司简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艺华”）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注册资金 8000 万，是一家集设计、研发、生产、施工于一体的专业化企业，连续多年被行业协会评定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中国建筑装饰 AAA 级信用企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同时，新艺华也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建筑业龙头骨干企业、深圳总部经济企业、深圳市“专精特新”企业、深圳市创新型企业、广东省特种建筑与模块化装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中国建筑装饰行业协会、广东省建筑行业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的副会长单位。 新艺华拥有国家住建部核定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甲级与施工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甲级与施工壹级、钢结构工程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洁净工程壹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建筑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和设计专项乙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施工劳务、安防系统设计、维修、施工等资质，并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三位一体化认证。 新艺华成立三十多年来，始终注重团队建设，不断吸纳、培养各类装饰行业精英人才，并积极贯彻“以人为本，制度管理”理念，强化制度建设，实行制度管人、制度管事的办法，形成了一套合理规范、实施有效、监管有力的企业管理制度。截止目前，新艺华在全国各地设立了二十多家分公司，业务覆盖酒店、主题乐园、展馆、场馆、商业综合体、写字楼、金融、教育、医疗、地产精装等装饰工程及建筑幕墙工程。同时还参与了机电安装、消防、钢结构、智能化、园林绿化、洁净及展览一体化等配套工程。精品工程遍布全国各地，其中：重庆 JW 万豪酒店、长沙朗豪酒店、肇庆温德姆至尊酒店、淄博希尔顿酒店、深圳威尼斯英迪格酒店、西宁新华联旅游城主题酒店群、成都凯宾斯基饭店、济南轨道交通大厦、贵州金融城中央商务区办公楼、福州万象城、深圳龙岗书城、龙华书城、丽江市图书馆、五粮液博览馆、湘江欢乐城、邯郸水世界、华强方特文化主题乐园系列、全国各大银行、影院、4S 店等精装修工程及贵阳中建大厦、枣庄农商行综合营业楼、杭州中交财富大厦、东莞记忆科技研发中心、湖北省中山医院、海南图书馆、香港城市大学（东莞校区）、西咸平安大厦、阳煤研发大楼等幕墙工程，这些具有时代设计特色、精细卓越品质的精品工程，以它鲜明的行业代表性，分别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全国科技示范工程奖、科技创新成果奖，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与赞誉。

	新艺华在三十多年的发展历程中，以“服务客户、建造精品、创造效益”为企业宗旨，始终秉持“诚信、服务、创新、优质”的经营理念，牢记发扬“团结、奋斗、创新、卓越”的企业精神，不断超越自我，迎接挑战。未来，新艺华将立足“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成就事业，为社会履行责任”的企业使命，不断为客户提供更大价值的同时，持续为行业添彩，积极为社会创造更多效益！成绩已是过去，实干铸就未来。新艺华的明天一定会更加辉煌！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牟光兰	532326198******26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34400010283	土建
2	陈韦克	441522198******50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1244400015990	土建
3	陈锦平	441602198******2X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24244400014828	安装
4	翟阳	231025197******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064400019655	土建
5	陈丽霞	362502198******2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84400014345	土建
6	谌新宇	430622196******7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2090	土建
7	谢超	421023198******16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194400023836	土建
8	王海根	362422198******10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8432	土建
9	朱跃龙	430321198******3X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44400034906	土建
10	吴海钦	440582198******97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54400037163	土建
11	梅启旺	422421197******1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4074400027246	安装
12	徐绪平	340825197******5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0807462	机电工程
13	徐绪平	340825197******5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7200807462	建筑工程
14	钟聪	440825196******5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2885	建筑工程
15	钟聪	440825196******5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2885	市政公用工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陈丽云	440582198******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407364	建筑工程
17	刘正	440981199******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715	建筑工程
18	刘正	440981199******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1715	市政公用工
19	孙炎	410203199******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0202115980	建筑工程
20	刘磊根	431321199******5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30517	建筑工程
21	张治华	513030197******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30981	机电工程
22	张治华	513030197******3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130981	建筑工程
23	郭丽燕	362427198******4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03746	建筑工程
24	张家洛	445322199******3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0200	建筑工程
25	吴建生	360730198******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6163	建筑工程
26	吴建生	360730198******5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6163	市政公用工
27	陈韦克	441522198******5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0667	建筑工程
28	彭晓晨	420582198******2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1141	建筑工程
29	张福军	441424198******3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7979	建筑工程
30	胡瑶	362502199******13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0209	建筑工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李永钢	513022199******9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503260	建筑工程
32	林生伟	441523198******1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412413	建筑工程
33	江沛妍	445221199******27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06752	建筑工程
34	司徒伟强	440783198******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07508	建筑工程
35	翟阳	231025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232007201204652	建筑工程
36	岳其强	519003197******3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12009201000744	建筑工程
37	吴健	320203197******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20202101799	建筑工程
38	尹显浩	420222197******9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32020202104362	建筑工程
39	王海根	362422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52018201902159	建筑工程
40	程绍勋	210221197******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702184	建筑工程
41	王群威	210726197******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071	建筑工程
42	宋文斌	220621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278	建筑工程
43	张云峰	441324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284	建筑工程
44	尹华	370502197******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307	机电工程
45	尹华	370502197******3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307	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46	陈家军	413021197******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708	机电工程
47	陈家军	413021197******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4708	建筑工程
48	邓守龙	230103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189	机电工程
49	邓守龙	230103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189	建筑工程
50	梅启旺	422421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318	机电工程
51	梅启旺	422421197******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318	建筑工程
52	孙义	230306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940	建筑工程
53	张培荣	532923197******3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394	建筑工程
54	马广义	410123196******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6407	建筑工程
55	鄢忠	220204197******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8610	建筑工程
56	周俊华	420104196******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9592	建筑工程
57	谌新宇	430622196******7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9812	建筑工程
58	施鹏飞	360102197******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811025	建筑工程
59	卢文雄	441324197******1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0912839	建筑工程
60	李新宇	220104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1201118279	建筑工程

共 93 条 < 1 2 3 4 5 6 7 >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 9 3 3 6 2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1	陈馨澄	429001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8317	机电工程
62	陈邦雨	500234198******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208	建筑工程
63	许彧淳	445102198******6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211	机电工程
64	许彧淳	445102198******6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0211	建筑工程
65	孙色群	441502196******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740440	建筑工程
66	陈丽霞	362502198******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7541	机电工程
67	陈丽霞	362502198******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7541	建筑工程
68	陈丽霞	362502198******2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637541	市政公用工
69	党伟华	610524198******9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37808	建筑工程
70	党伟华	610524198******9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6201737808	市政公用工
71	谢超	42102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8358	建筑工程
72	谢超	42102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8358	民航机场工
73	谢超	421023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8358	市政公用工
74	程志林	422422197******7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5351	建筑工程
75	庄广益	445222198******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1867	建筑工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76	朱跃龙	430321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5568	机电工程
77	刘树甲	622801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6848	建筑工程
78	尹永年	430521197******1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4162	建筑工程
79	吴海钦	440582198******9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4665	建筑工程
80	吴海钦	440582198******9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4665	市政公用工
81	朱亮	430623199******3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4560	建筑工程
82	杨军耀	441423198******9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8032	建筑工程
83	杨军耀	441423198******9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8032	市政公用工
84	杨军耀	441423198******9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8032	水利水电工
85	陈喜泉	440527197******7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11710	机电工程
86	刘正	440981199******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7895	建筑工程
87	陈卿	441402198******6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8122	建筑工程
88	史文丽	622722199******6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408281	建筑工程
89	汪付付	430426198******8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0595	建筑工程
90	夏承见	510106197******39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12014201904134	建筑工程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44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91	石伟	610525199******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612020202101561	建筑工程
92	程颂斌	440902197******7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175-005	--
93	成龙	659001198******3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2267-002	--

共 93 条 < 1 2 3 4 5 6 7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9 3 3 6 2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80000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4、附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附：资格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244001754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16544

法　定　代　表　人：李卫东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22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39759

企　业　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 44

法　定　代　表　人： 李卫东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30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6188616544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4140172

有效期：2029年12月17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 年12 月1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4688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22674

企　业　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6165 44

法　定　代　表　人： 李卫东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有　效　期： 至2029年02月01日

资　质　等　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企 业 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工 程 设 计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A144022677

有 效 期：至2028年12月28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3 年 12 月 28 日

No.AZ 0108040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SHENZHEN BIOTECH & INDUSTRY CLEANING ASSOCIATION

AAAAA级社会组织

洁净资质等级证书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注 册 资 金：8000 万元

信 用 代 码：914403006188616544

资 质 等 级：洁净工程壹级

证 书 编 号：SZCA 8180120【I】H

资 质 许 可：可承接生物洁净（含：医疗、生物制药、实验室、检验检疫、食品、化妆品等）、工业洁净（含：5G芯片、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半导体、光伏、核工业等）等领域的咨询、规划和工艺设计、工程施工、装修装饰、洁净室环境监测及运维等。

协会官网查验二维码

发 证 机 构：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签 发 日 期：2019 年 11月 14日

有 效 期 至：2026 年 11月 13日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印制

附：2023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REPORT 報告書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E·S·CPA

中國·深圳東海會計師事務所

CHINA · SHENZHEN EAST-SE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E. S. 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机 密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财务报表附注	8-22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E.S.CPA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电话：83675896 83675895 传真：83187995 邮编：518000

机 密

审 计 报 告

深东海会审字[2024]B015号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

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4,056,552.55	94,208,241.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000.00
应收账款	2	186,407,304.10	146,442,295.72
预付款项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3	69,569,986.10	82,145,885.35
存货	4	493,758,669.01	470,221,692.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43,802,511.76**	**793,066,114.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7,429,583.46	3,540,065.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194,967.91	301,16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24,551.37**	**3,841,233.85**
资产总计		**851,427,063.13**	**796,907,348.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3,390,936.70	4,505,632.19
预收款项	8	34,842,433.11	48,018,598.3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20,148.16	961,129.45
应交税费	9	83,258.22	-117,545.49
其他应付款	10	63,073,674.34	58,058,251.4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2,510,450.53**	**111,426,06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112,510,450.53**	**111,426,066.0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82,391.33	4,982,391.3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55,765.16	13,655,765.16
未分配利润	11	640,278,456.11	616,843,126.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916,612.60**	**685,481,28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1,427,063.13**	**796,907,348.5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 营业收入	12	**1,808,706,244.32**	**1,748,756,004.16**
减： **营业成本**	12	1,646,524,620.39	1,573,581,365.78
税金及附加		29,335,381.34	28,207,097.45
销售费用		11,130,482.22	10,702,386.75
管理费用		57,507,446.06	52,112,928.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8,516.49	209,850.7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63,949,797.82**	**83,942,374.54**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63,949,797.82**	**83,942,374.54**
减： 所得税费用		9,592,469.67	12,591,356.18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54,357,328.15**	**71,351,018.3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54,357,328.15	71,351,018.3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 综合收益总额		**54,357,328.15**	**71,351,018.36**
七、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4,087,445.33	1,397,005,930.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75,899.25	7,297,15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2,663,344.58**	**1,404,303,08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0,389,988.58	1,195,988,772.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778,985.78	130,664,039.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68,908.94	34,693,818.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9,988.98	9,727,36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767,872.27**	**1,371,073,99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5,472.31**	**33,229,087.69**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支付的现金		5,125,163.15	118,60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5,163.15**	**118,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163.15**	**-118,600.00**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921,998.13	209,850.7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21,998.13**	**9,209,85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1,998.13**	**-9,209,850.72**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688.97**	**23,900,636.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208,241.52	70,307,604.55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56,552.55**	**94,208,241.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4,982,391.33	-	-	-	13,655,765.16	616,843,126.09	685,481,282.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	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4,982,391.33	-	-	-	13,655,765.16	616,843,126.09	685,481,282.58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	-	-	-	-	23,435,330.02	115,279,326.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357,328.15	54,357,328.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	-	-	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	使用专项储备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30,921,998.13	30,921,998.13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30,921,998.13	30,921,998.13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											-
四、	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4,982,391.33	-	-	-	13,655,765.16	640,278,456.11	738,916,612.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3年11月6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为李卫东，统一社会信用号为91440300618861654 4，经营期限为1993年11月6日至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8,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

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

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年末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对因销售房产或者出租物业形成的应收账款、应收关联公司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经评估出现坏账迹象的，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50%计提。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当中的应收关联公司款项、偶发交易产生的应收款项、备用金、押金等不计提坏账准备，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采取个别认定法逐一分析测试，对经分析测试后出现坏账迹象的，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对经分析测试后未出现坏账迹象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存货分类为：防护用品及电力设施。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防护口罩、暴露计、多功能压力容器检漏仪、尘毒采样器、带电电缆识别仪等。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50

机器设备	10	9.00
运输设备	5	18.00
其他设备	5	18.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

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出租物业收入确认方法

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3）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库存现金	18,531.41
银行存款	91,812,412.14
其他货币资金	2,225,609.00
合计	**94,056,552.55**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2,845,420.86	87.36
1 年以上	23,561,883.24	12.64
合计	**186,407,304.10**	**100.00**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586,693.09	85.65
1 年以上	9,983,293.01	14.35
合计	**69,569,986.10**	**100.00**

4、存货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存货类别	期末金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期末价值
库存商品	493,758,669.01		493,758,669.01
合计	**493,758,669.01**		**493,758,669.01**

5、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

一、原价合计	**22,441,370.9**	**5,125,163.15**		**27,566,534.05**
房屋建筑物	649,036.33			649,036.33
运输设备	2,449,605.17			2,449,605.17
机器设备	14,540,550.28	5,125,163.15		19,665,713.43
办公及其他设备	4,802,179.12			4,802,179.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901,304.96**	**1,235,645.63**		**20,136,950.59**
房屋建筑物	152,903.21	30,079.32		182,982.53
运输设备	1,560,979.46	205,311.53		1,766,290.99
机器设备	13,395,132.46	844,080.92		14,239,213.38
办公及其他设备	3,792,289.83	156,173.86		3,948,463.69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40,065.94**			**7,429,583.46**
房屋建筑物	496,133.12			466,053.80
运输设备	888,625.71			683,314.18
机器设备	1,145,417.82			5,426,500.05
办公及其他设备	1,009,889.29			853,715.43

注：以上现金、存货、固定资产由企业自行盘点，未经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抽查确认。

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301,167.91			106,200.00	194,967.91
合计	**301,167.91**			**106,200.00**	**194,967.91**

7、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3,390,936.70	100.00
合计	**13,390,936.70**	**100.00**

8、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4,842,433.11	100.00
合计	**34,842,433.11**	**100.00**

9、应缴税费

税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值税	*54,486.86*	*603,293.67*
城建税	*2,236.78*	*31,461.38*

教育费附加	*958.62*	*13,858.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639.08*	*6,590.10*
印花税	*564.95*	*-2,726.72*
企业所得税	*22,598.76*	*-834,109.79*
个人所得税	*1,773.17*	*64,087.82*
合计	***83,258.22***	**-117,545.49**

10、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8,992,807.61	9353
1年以上	4,080,866.73	6.47
合计	**63,073,674.34**	**100.00**

注：以上银行存款、往来款项未经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询证确认。

1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6,843,126.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6,843,126.09
加：本期净利润	54,357,328.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921,998.1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0,278,456.11**

1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业务类别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	1,808,706,244.32	1,646,524,620.39
2、其他业务		
合计	**1,808,706,244.32**	**1,646,524,620.39**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357,328.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5,645.63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36,976.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51,109.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4,384.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95,472.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项目	本期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4,056,552.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208,241.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末初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688.9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现金	**94,056,552.5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056,552.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56,552.55**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3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建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72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09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26日

证书序号：001684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　年一　月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82398D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建平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3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局

2023年10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张校芬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9-03-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新疆天意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5030069032412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50400410006
批准注册协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二〇〇四
月 /m 九
日 /d 七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 年 /y 7 月 /m 28 日 /d
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申娟丽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10-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湖南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52119741029686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3010035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 /y　5月 /m　8日 /d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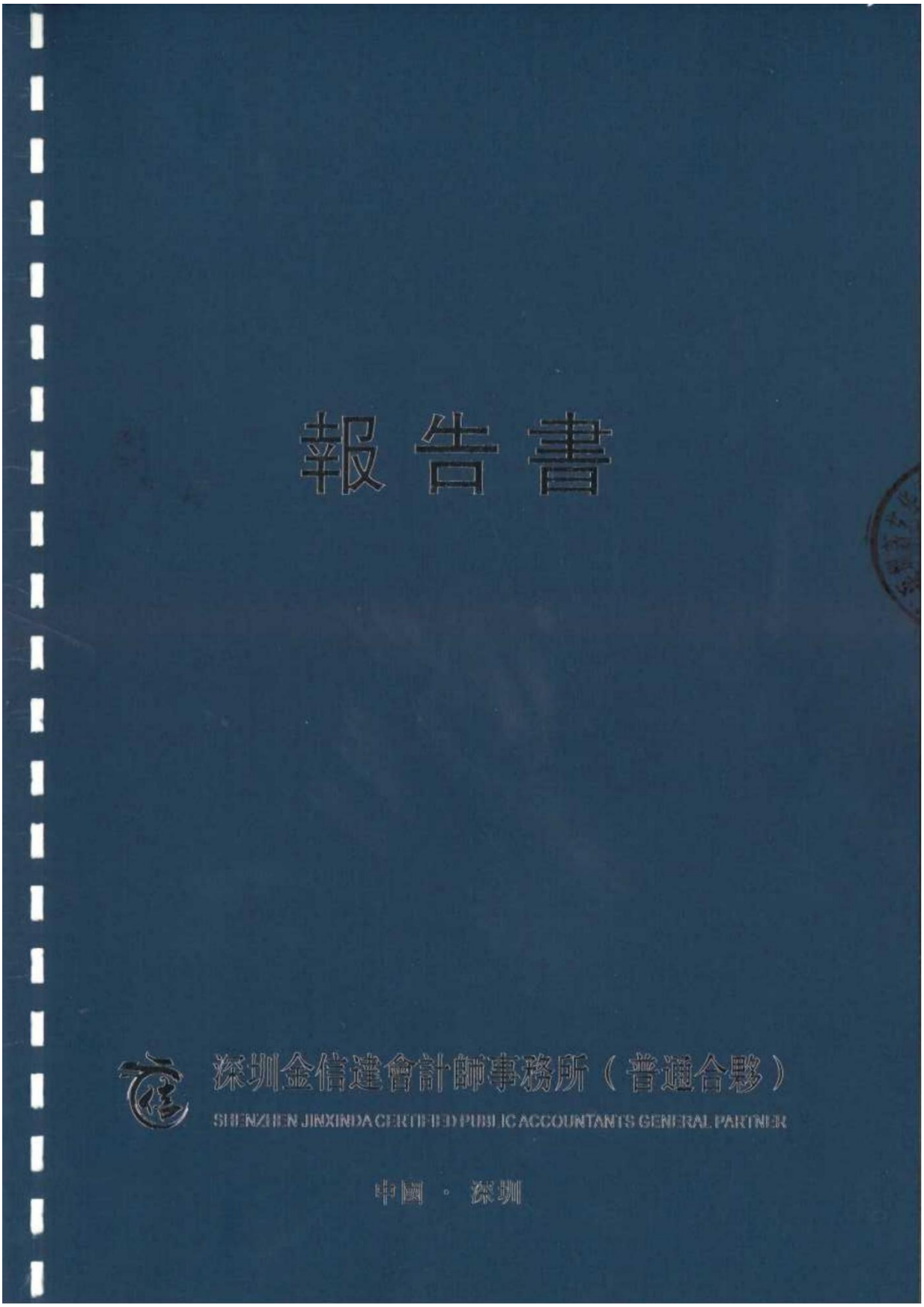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 年 /y　4 月 /m　28 日 /d

5

附：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22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深金信达财审报字(2025)第 0244 号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七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3,222,722.65	94,056,55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207,307,482.88	186,407,304.10
	预付款项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3	53,331,474.54	69,569,986.10
	存货	4	443,177,063.97	493,758,669.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87,038,744.04**	**843,802,511.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8,182,440.83	7,429,583.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	88,767.91	194,96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1,208.74**	**7,624,551.37**
资产总计			**795,309,952.78**	**851,427,063.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4,076,512.26	13,390,936.70
	预收款项	8	30,662,302.31	34,842,433.1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122,589.22	1,120,148.16
	应交税费	9	58,343.20	83,258.22
	其他应付款	10	58,413,768.03	63,073,674.3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333,515.02**	**112,510,450.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134,333,515.02**	**112,510,450.5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82,391.33	4,982,391.3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55,765.16	13,655,765.16
	未分配利润	11	562,338,281.27	640,278,456.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0,976,437.76**	**738,916,61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5,309,952.78**	**851,427,063.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	**营业收入**	12	**1,709,274,001.88**	**1,808,706,244.32**
减：	**营业成本**	12	1,568,605,991.01	1,646,524,620.39
	税金及附加		27,340,384.14	29,335,381.34
	销售费用		10,248,173.12	11,130,482.22
	管理费用		53,386,640.50	57,507,446.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10,665.86	258,516.4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82,147.25**	**63,949,797.82**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482,147.25**	**63,949,797.82**
减：	所得税费用		7,422,322.09	9,592,469.67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59,825.16**	**54,357,328.1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059,825.16	54,357,328.1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	**综合收益总额**		**42,059,825.16**	**54,357,328.15**
七、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6,693,637.12	1,864,087,445.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3,442.42	8,575,899.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297,079.54**	**1,872,663,34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2,410,273.57	1,690,389,988.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414,456.78	133,778,98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23,396.22	35,568,908.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3,091.51	7,029,98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4,961,218.08**	**1,866,767,87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5,861.46**	**5,895,472.31**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支付的现金		2,169,691.36	5,125,163.1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9,691.36**	**5,125,16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691.36**	**-5,125,163.15**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7,000,000.00	30,921,998.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00,000.00**	**30,921,99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00,000.00**	**-921,998.13**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33,829.90**	**-151,688.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56,552.55	94,208,241.52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22,722.65**	**94,056,552.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4,982,391.33**	-	-	-	**13,655,765.16**	**640,278,456.11**	**738,916,612.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	**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	-	-	**4,982,391.33**	-	-	-	**13,655,765.16**	**640,278,456.11**	**738,916,612.60**
三、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77,940,174.84	-77,940,174.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059,825.16	42,059,825.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	使用专项储备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3.	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											-
四、	**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4,982,391.33**	-	-	-	**13,655,765.16**	**562,338,281.27**	**660,976,437.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1993年11月6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法人为李卫东，统一社会信用号为914403006188616544，经营期限为1993年11月6日至无固定期限，注册资本为8,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5、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

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

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年末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作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对因销售房产或者出租物业形成的应收账款、应收关联公司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经评估出现坏账迹象的，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50%计提。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当中的应收关联公司款项、偶发交易产生的应收款项、备用金、押金等不计提坏账准备，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采取个别认定法逐一分析测试，对经分析测试后出现坏账迹象的，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对经分析测试后未出现坏账迹象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存货分类为：防护用品及电力设施。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防护口罩、暴露计、多功能压力容器检漏仪、尘毒采样器、带电电缆识别仪等。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50
机器设备	10	9.00
运输设备	5	18.00
其他设备	5	18.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出租物业收入确认方法

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3）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的前期会计差错。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库存现金	20,622.62
银行存款	79,202,100.03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00
合计	**83,222,722.65**

2、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6,874,744.39	85.32
1 年以上	30,432,738.49	14.68
合计	**207,307,482.88**	**100.00**

3、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569,182.98	79.32
1 年以上	10,762,291.56	20.18
合计	**53,331,474.54**	**100.00**

4、存货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存货类别	期末金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期末价值
库存商品	443,177,063.97		443,177,063.97
合计	**443,177,063.97**		**443,177,063.97**

5、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
一、原价合计	**27,566,534.05**	**2,169,691.3**		**29,736,225.41**
房屋建筑物	649,036.33			649,036.33
运输设备	2,449,605.17			2,449,605.17
机器设备	19,665,713.43	2,169,691.36		21,835,404.79
办公及其他设备	4,802,179.12			4,802,179.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136,950.59**	**1,416,833.99**		**21,553,784.58**
房屋建筑物	182,982.53	30,079.32		213,061.85
运输设备	1,766,290.99	205,311.53		1,971,602.52
机器设备	14,239,213.38	1,025,269.28		15,264,482.6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948,463.69	156,173.86		4,104,637.5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429,583.46**			**8,182,440.83**
房屋建筑物	466,053.80			435,974.48
运输设备	683,314.18			478,002.65
机器设备	5,426,500.05			6,570,922.13
办公及其他设备	853,715.43			697,541.57

注：以上现金、上银行存款、存货、固定资产由企业自行盘点，未经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抽查确认。

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194,967.91			106,200.00	88,767.91
合计	**194,967.91**			**106,200.00**	**88,767.91**

7、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4,076,512.26	100.00
合计	**14,076,512.26**	**100.00**

8、预收账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30,662,302.31	100.00
合计	**30,662,302.31**	**100.00**

9、应缴税费

税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缴税费	58,343.20	83,258.22
合计	**58,343.20**	**83,258.22**

10、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金额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58,413,768.03	100.00
1年以上		
合计	**58,413,768.03**	**100.00**

注：以往来款项未经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询证确认。

1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0,278,456.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0,278,456.11
加：本期净利润	42,059,825.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2,338,281.27**

1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业务类别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	1,709,274,001.88	1,568,605,991.01
2、其他业务		
合计	**1,709,274,001.88**	**1,568,605,991.01**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059,825.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9,791.0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432.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581,605.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51,667.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85,324.84
其他	-63,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5,861.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222,722.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056,552.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末初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33,829.9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现金	**83,222,722.65**
其中：库存现金	20,622.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202,100.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22,722.65**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26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　名 邹经勇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1-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鹏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425751123001X
Identity card No.



4403002111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 5 1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21113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y 6 月/m 5 日/d

2010 年/y 4 月/m 24 日/d

证书编号：47470124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 年 08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郑建设 474701240009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郑建设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0-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金鹏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22119701021001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32188E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志勇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2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南光路17号现代城华庭1-5栋5栋25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月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11月 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1250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邱志勇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南光路17号现代城华庭1-5栋5栋25A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2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2月6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附：2025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机　密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 计 报 告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5GB4NU9D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5、财务报表附注　8-28

6、财务情况说明书　29-30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审 计 报 告

京木锦佳审字[2026]第 X0327094 号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

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

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6 年 03 月 27 日

资产负债表

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数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50		
货币资金	2	90,242,240.23	83,222,722.65	短期借款	51	44,790,000.00	30,000,000.00
短期投资	3		0.00	应付票据	52		
应收票据	4			应付帐款	53	10,952,686.08	14,076,512.26
应收股利	5			预收帐款	54	20,923,184.87	30,662,302.31
应收利息	6			应付工资	55	1,304,764.39	1,122,589.22
应收帐款	7	205,528,476.37	207,307,482.88	应付福利费	56		
其它应收款	8	40,289,624.10	53,331,474.54	应付股利	57		
预付帐款	9			应交税金	58	65,231.15	58,343.20
应收补贴款	10			其它应交款	59		
存货	11	356,251,368.72	443,177,063.97	其它应付款	60	40,072,781.22	58,413,768.03
待摊费用	12			预提费用	6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3			预计负债	62		
其它流动资产	14			递延收益	63		
	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4		
	16			其它流动负债	65		
流动资产合计	17	692,311,709.42	787,038,744.04	流动负债合计	66	118,108,647.71	134,333,515.02
长期投资：	18		-	长期负债：	67		
长期股权投资	19		-	长期借款	68		
长期债权投资	20		-	应付债券	69		
*合并差价	21		-	长期应付款	70		
	22			专项应付款	71		
	23		-	其它长期负债	72		
长期投资合计	24		-	其中：待转销汇兑收益	73		
固定资产：	25		-	长期负债合计	74		
固定资产原价	26	126,972,356.66	29,736,225.41	递延税项：	75		
减：累计折旧	27	30,282,811.56	21,553,784.58	递延税款贷项	76		
固定资产净价	28	96,689,545.10	8,182,440.83	负债合计	77	118,108,647.71	134,333,515.0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		-		78		
固定资产净额	30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9		
工程物资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	80,000,000.00	80,000,000.00
在建工程	32		-	中方投资	81		
固定资产清理	33			外方投资	82		
	34			减：已归还投资	83		
	35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84	80,000,000.00	80,000,000.00
固定资产合计	36	96,689,545.10	8,182,440.83	资本公积	85	4,982,391.33	4,982,391.33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37		-	盈余公积	86	13,655,765.16	13,655,765.16
无形资产	38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87		
长期待摊费用	39	734,886.84	88,767.91	法定公益金	88	13,655,765.16	13,655,765.16
其它长期资产	40			任意盈余公积	89		
其中：待转销汇兑损失	41			储备基金	90		
	42			企业发展基金	91		
	43			利润归还投资	92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合计	44	734,886.84	88,767.91	本年利润	93		
递延税项：	45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94		
递延税款借项	46			未分配利润	95	572,989,337.16	562,338,281.27
	47			货币换算差额	96		
	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	671,627,493.65	660,976,437.76
资产总计	49	789,736,141.36	795,309,952.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	789,736,141.36	795,309,952.78

利润表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80,952,016.26
减：营业成本		1,547,326,331.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250,224.80
销售费用		10,965,624.78
管理费用		52,628,544.13
财务费用		1,250,636.7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42,530,653.9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42,530,653.99
减：所得税费用		6,379,598.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6,151,055.8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 金 流 量 表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669,433,892.3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450,807,264.52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10,525,708.83
支付的税费	5	53,790,46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64,844,805.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89,465,648.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97,236,13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97,236,131.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14,790,00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0.00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14,790,00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7,019,517.58**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83,222,722.65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90,242,240.23**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

编制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4,982,391.33			13,655,765.16	562,338,281.27	660,976,43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4,982,391.33			13,655,765.16	562,338,281.27	660,976,437.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51,055.89	10651055.89
（一）净利润						36151055.89	36151055.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151055.89	36151055.8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500,000.00	-25,500,000.0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4,982,391.33			13,655,765.16	572,989,337.16	671,627,493.65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会 计 报 表 附 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殊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北京京能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公司简介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成立日期为 1993-11-06,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16544），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卫东；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其后，如果发生减值，按照有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会计年度内未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在产品（在研品）、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材料、外购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存货取得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不同取得方式的计价方法主要有：

（1）外购的存货按实际成本（含买价、运杂费、应计入成本的相关税费等）计价；

（2）自制的存货按制造过程中所耗用的原材料、工资及有关费用计价；

（3）委托加工的存货，按实际耗用的原材料以及加工费等计价；

（4）投资者投入的存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计价；

（5）接受捐赠的存货按捐赠方提供的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未提供凭据的按同类或类似存货的市场价格估计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

（6）其他方式取得的存货按《企业会计制度》有关规定计价。

3、存货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领用或发出时按照实际成本核算。

（1）库存商品领用或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2）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北京永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清查。

5、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期末存货计价原则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2）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一次性予以核销：

A．已经霉烂变质的存货；

B．已经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C．生产中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当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A．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B．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C．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D．因提供的产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E．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期末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按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当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北京木德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4）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北京木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7、金融工具减值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1）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2）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北京木鼎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指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8、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9、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本附注 1 和 3 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计价

本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的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本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但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外的后续支出，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修理、装修和租入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按以下方法核算：

（1）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2）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装修后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则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单独计提折旧。下次装修时，该科目的余额（减去相关折旧后）一次全部计入“营业外支出”。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除修理费计入当期费用外，发生的装修费用符合上述条件的可予资本化，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单独计提折旧。

（4）经营租赁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设“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科目核算，并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单独计提折旧。说明固定资产的标准、分类、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时，则评价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营业外支出—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中列支。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销售净价是指资产的销售价格减去处置资产所发生的相关税费后的余额。

当存在下列情况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预计在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2）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等企业经营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或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3）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5）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本公司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6）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当某项固定资产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2）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3）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

（4）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5）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下列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1）土地不计提减值准备；

（2）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本公司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在建工程的工程成本，其中：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更新改造工程按更新改造前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更新改造直接费用、工程试运转支出以及所分摊的工程管理费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分别按该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实际成本；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涉及补价的，按《企业会计准则一非货币性交易》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无形资产的实际成本，在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材料、工资及其他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合同规定年限、法律规定年限、预计使用年限三者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方法按如下原则确定：

（1）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2）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3）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

（4）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当无形资产将来为企业创造的经济利益还不足以补偿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摊余成本），即在年末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营业外支出—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中列支。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项目计提。

北京木铎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则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2）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3）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丧失了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费用以实际发生额核算，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如果账面某项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所有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先通过长期待摊费用归集，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损益。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因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1）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资本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

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是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十四）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

（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职工福利费；

（3）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非货币性福利；

（7）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8）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标准与计量方法以及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2）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

本。

（3）上述（1）和（2）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算，并按照上述规定处理。

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企业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应当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

（2）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销售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十六）政府补助

本公司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

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北京大华德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十八）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费用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汇算清缴的方式：季度预缴，年终汇算清缴。

五、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按实际税率确定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实际税率确定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按实际税率确定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按实际税率确定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按实际税率确定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其他事项调整

无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七、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90,242,240.23	83,222,722.65
合　计	90,242,240.23	83,222,722.65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05,528,476.37	207,307,482.88
合　计	205,528,476.37	207,307,482.88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0,289,624.10	53,331,474.54
合　计	40,289,624.10	53,331,474.54

4、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	356,251,368.72	443,177,063.97
合　计	356,251,368.72	443,177,063.97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6,689,545.10	8,182,440.83
合计	96,689,545.10	8,182,440.83

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734,886.84	88,767.91
合　计	734,886.84	88,767.91

7、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44,79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44,790,000.00	30,000,000.00

8、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952,686.08	14,076,512.26
合　计	10,952,686.08	14,076,512.26

9、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20,923,184.87	30,662,302.31
合　计	20,923,184.87	30,662,302.31

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304,764.39	1,122,589.22
合　计	1,304,764.39	1,122,589.22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65,231.15	58,343.20
合　计	65,231.15	58,343.20

1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072,781.22	58,413,768.03
合　计	40,072,781.22	58,413,768.03

13、实收资本（或股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14、资本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本公积	4,982,391.33	4,982,391.33
合　计	4,982,391.33	4,982,391.33

1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盈余公积	13,655,765.16	13,655,765.16

北京木棉注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　计	13,655,765.16	13,655,765.16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期期末余额	562,338,281.27
加：期初调整数	-
本期期初余额	562,338,281.27
加：本期增加数	10,651,055.89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6,151,055.89
其他增加	
减：本期减少数	25,500,00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
分配现金股利	25,500,000.00
其他	-
本期期末余额	572,989,337.16

北京木棉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7、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1,680,952,016.26
合　计	1,680,952,016.26

18、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547,326,331.86
合　计	1,547,326,331.86

1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26,250,224.80
合　计	26,250,224.80

2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销售费用	10,965,624.78
合　计	10,965,624.78

2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52,628,544.13

合　计	52,628,544.13

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财务费用	1,250,636.70
合　计	1,250,636.70

2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6,379,598.10
合　计	6,379,598.10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11 月 06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18861654 4，法定代表人李卫东，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捌仟万元整，公司住所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软装设计、供应及安装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及咨询（涉及资质的，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建筑节能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及工艺的技术研发及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材料、新型环保材料的生产。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 789,736,141.36 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 692,311,709.42 元，非流动资产为 97,424,431.94 元。

三、负债状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 118,108,647.71 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 118,108,647.71 元，非流动负债为 0 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671,627,493.65 元，其中：实收资本 8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4,982,391.33 元；盈余公积 13,655,765.16；未分配利润 572,989,337.16 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 1,680,952,016.26 元；营业成本为 1,547,326,331.86 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 26,250,224.80 元，销售费用 10,965,624.78 元，管理费用为 52,628,544.13 元，财务费用为 1,250,636.70 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净利润 36,151,055.89 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86.17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4.9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814.34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227.26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6.3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2.6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5.43
8	净利润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2.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MADYG0BU4K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萍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4年09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通州区砖厂北里141号楼5层2506

登记机关　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5 月 2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通州区砖厂北里141号楼5层2506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3333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5]001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5年7月1日

证书序号：0022779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　年　7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姓　　名 Full name　张萍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70-04-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牡丹江宏大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1002197004301520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萍

会员编号 230300032065

最后年检时间	年检结果
2025年06月	通过

历年记录

2024年　通过
2024-05-23

2023年　通过
2023-05-17

2022年　通过
2022-07-21



年
Annu

本证
This
this

效一年。
year after

张萍 230300032065

2006 年 7 月 1 日
/y /m /d

7



注册会计师执业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4 年 8 月 2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4 年 8 月 2 日
/y /m /d



年检历史查询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李刚

会员编号 110004360022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5月

年检结果 通过

历年记录

暂无年检记录

姓名 Full name 李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3-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20225197803190475

北京木锦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刚 110004360022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ring-in Institute of CPAs

注书编号：1100043600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4 年 04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1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3480.00	竣工验收时间 2025.02.27
建设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十涌西横一路东侧		
工程内容	1.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通风与空调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指定范围为准。2.分包工程工作内容:承包人颁发的施工图所涉及的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5#厂房、2#厂房(如有)、食堂、办公楼、地下室、宿舍(含热水机组)、辅助用房(含换热器)等配套工程及相关设施的通风专业工程(不含洁净区域通风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范围内的工人的组织、材料采购、装卸运输、保管、材料设备倒运吊装、材料检测、图纸深化(含 BIM 建模)、预留预埋、制作、安装、编制过程及(完)竣工资料、成品保护、单机及联合调试、消防检测、试验、报备、消防验收、缺陷修复、(完)竣工清理、(完)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及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编制、整理、归档以上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资料。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通风与空调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已竣工）	（是或否） 是	提交：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页码：112-122 页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企业业绩 1：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ZBTZS-4145

<table>
<tr><td colspan="2">招标单位</td><td>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中标单位</td><td>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 colspan="2">中标工程名称</td><td>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td></tr>
<tr><td colspan="2">工程地址</td><td>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十涌西横一路东侧</td></tr>
<tr><td colspan="2">中标范围</td><td>1#5#厂房、2#厂房（如有）、食堂、办公楼、地下室、宿舍（含热水机组）、辅助用房（含换热器）等配套工程及相关设施的通风专业工程（不含洁净区域通风工程）</td></tr>
<tr><td colspan="2">承包方式</td><td>专业分包</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中标单位主要人员</td><td>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身份证号：422226196702070014
（法人或者负责人）邮箱：szxyh@xinyihua.cn</td></tr>
<tr><td>项目负责人：梅启旺　　身份证号：422421197112267611</td></tr>
<tr><td rowspan="5">中标主要条件</td><td rowspan="2">中标价</td><td>中标价款(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叁仟肆佰捌拾万元 ,(¥(小写) 34800000.00 元)。注：双方约定本工程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为基数下浮 13%，大写：百分之壹拾叁（给承包人下浮部分的税金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指承包人已向发包人优惠下浮后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且不含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费用），即分包人最终结算价=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1- 13% ）-房租及水电费-其他应扣款。</td></tr>
<tr><td>价格形式：费率下浮</td></tr>
<tr><td>工期</td><td>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4 日</td></tr>
<tr><td>质量标准</td><td>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国优标准</td></tr>
<tr><td>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td><td>本中标通知书作为分包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单位自中标通知书签发生效之日起七天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单位提供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有效凭证，并签订分包合同，否则招标单位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td></tr>
<tr><td colspan="3">招标单位（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向远鹏 4403042249095　　日期：</td></tr>
<tr><td colspan="3">**备注：**本中标通知书自招标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之日起生效。</td></tr>
</table>

XYHSG 2023 A 051

合同编号：广州融捷锂电池厂房安装项目-F-2023029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十涌西横一路东侧

工程类型及规模：钢结构+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340744.60 ㎡，其中地上 313272.00 ㎡、地下 27472.00 ㎡。包含电芯主厂房、PACK 厂房、动力中心厂房、NMP 罐区及泵房等厂房及生产设备；原材料仓库、成品库、辅助用房、办公楼、电解液仓库、固废仓库、危废仓库、消防水池及泵房、污水处理站及事故池等辅助配套设施；厂区道路总布、围墙、景观绿化等建筑配套；以及餐厅、宿舍及员工活动中心等生活配套设施。

总建筑面积：340744.60 m2（其中地下室 27472.00 m2）。

二、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001754;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有效期至：2028 年 12 月 25 日

三、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1．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通风与空调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指定范围为准。

2．分包工程工作内容：

承包人颁发的施工图所涉及的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5#厂房、2#厂房（如有）、食堂、办公楼、地下室、宿舍（含热水机组）、辅助用房（含换热器）等配套工程及相关设施的通风专业工程（不含洁净区域通风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范围内的工人的组织、材料采购、装卸运输、保管、材料设备倒运吊装、材料检测、图纸深化（含BIM建模）、预留预埋、制作、安装、编制过程及（完）竣工资料、成品保护、单机及联合调试、消防检测、试验、报备、消防验收、缺陷修复、（完）竣工清理、（完）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及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编制、整理、归档以上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资料。

在本合同范围内，承包人始终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或者响应发包人下发文件而对本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作做出必要的调整的权利，同时还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分包人确认无条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与分包工程有关的调整工作，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如成本、费用、利润或（完）竣工时间延长等)或其他权利主张。

四、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3__年__12__月__30__日

计划完工日期：__2024__年__5__月__14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4__年__5__月__14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137__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雨季、国家法定节假日、高考、中考、创卫、环保督察等影响因素均包含在总日历天数内）。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如果本合同文件、总包工程图纸和承包人的指示与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施工规范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之间存在差异，分包人应达到其中要求较高的工程质量标准，由此引起的费用均由分包人承担。）

质量创优：确保_____国优_____。

3．**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 CI 金奖要求（请勾选☑）。

五、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叁仟肆佰捌拾万元，(¥34800000.00 元)；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叁仟壹佰玖拾贰万陆仟陆佰零伍元伍角，(¥ 31926605.50 元)。

其中：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贰佰捌拾柒万叁仟叁佰玖拾肆元伍角(¥ 2873394.50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安全文明施工费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2.双方约定本分包工程采用的合同价格形式为（请勾选☑）：

□固定单价合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固定总价合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费率下浮合同，双方约定本工程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为基数下浮 13%，大写: 百分之壹拾叁（“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指甲方已向发包人优惠下浮后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且不含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费用），即乙方最终结算价=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1-13%）-房租及水电费-其他应扣款（如有）。

□清单内固定单价+清单外费率下浮合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补充协议（如有）；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6. 投标函及其附录；
7.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1．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分包人承诺，按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内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3．分包人承诺，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均已完全理解并承诺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愿按合同条款及管理规定和制度的约定接受处罚。

4．分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分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按时足额的向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八、合同的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__2023__年__12__月__26__日

2．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深业上城 T1 办公楼 48 楼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_陆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_肆_份，分包人执_贰_份。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对附件内容均已知悉，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专业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分供采购合同章（16），下同）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23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行_____。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4.1.3 施工水电的提供及费用（请勾选☑）

☐ 承包人不提供施工水电，施工用水用电由分包人自行解决。

☑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分包结算值（含税）的（☐1.5% ☑1.2% ☐1% ☐0.8 ☐0.6% ☐0.3% ☐0.2%）计取，并在当月中间计量中扣除。

☐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照挂表读数*120%*单价(当月市场价)计取，并在当月中间计量中扣除。

☐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含税分包合同额（含税）的（1.5% ☐1.2% ☐1% ☐0.8 ☐0.6% ☐0.3% ☐0.2%）计取，于进场前3天支付50%，于工程进度产值完成50%后7天内付剩余50%。

4.1.6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_____。

4.2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4.2.1 承包人项目经理为：李鑫，联系电话：18138431816。

5. 分包人

5.1 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5.1.7 分包人的其他义务：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_____。

5.1.7.1 分包人必须提供 2 名或 2 名以上杂工交付承包人免费调度使用，用于施工现场及主干道等公共区域安全文明施工

5.1.7.2 垃圾外运费用各分包单位均摊

5.1.7.3 标段按承包人指令为准，中标人不得有疑义

5.1.7.4 其他未规定事项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5.2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5.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_____。

5.2.2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分包人项目经理	梅启旺	422421197112267611	13424309903	
2	生产经理	梅启旺	422421197112267611	13424309903	
3	技术负责人	王群威	21072619741130001X	13670016486	
4	商务负责人	刘伟东	620402196905050043	13825233687	

5	质量主管	赵洁雅	440307199101280026	15986650651	
6	安全主管	李胜林	420923197611040014	15779596057	
7	预算员	刘伟东	620402196905050043	13502993494	
8	测量员	/			
9	劳务管理员	李光	440821196810130312	15986650651	
10	材料员	汤鏖雪	421003198811093824	18688860537	

分包现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与合同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一致，否则分包应提交相应变更、证明手续。

6. 工期和进度

6.3 赶工

赶工费用的计算方式：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6.6 工期奖罚考核

6.6.5 双方约定的工期节点及奖罚如下

序号	节点	完成时间	奖罚约定	备注
1				
2				
3				

8. 试验和检验

关于试验和检验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1. 合同价格

11.2 合同价款的充分性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其他内容：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1.3 价格调整

11.3.1 合同价格调整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1.4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法律变化是否调整分包合同价格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因法律变化，调整合同价格的方式：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3. 工程款支付

13.1 预付款

预付款：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3.2 工程款支付周期

工程进度款付款周期：节点或月度。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南)字〔2025〕022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5 年 12 月 27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项目-1号厂房、2号厂房、5号厂房、动力站1、成品仓库1、模组pack车间1 【±0.000以上】		
统一项目代码	2208-440115-04-01-374670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1180201, 440115202302220901, 440115202211300201, 44011520230202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3〕6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3〕11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3〕15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和十涌中第一路东侧之间		
建设规模	510241.61㎡	合同价格	184000.0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万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344974.23㎡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南沙区国家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社会投资类）	通过□/承诺□/不涉及√
防雷装置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气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重点建设项目档案专项	南沙区档案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暖通设计施工总说明（三）

表二 保温、保冷管道的最低层厚度

绝热材料	管道外径 Φ(mm)	保冷层厚度 (mm)	保温层厚度 (mm)	适用管道
难燃B1级闭孔橡塑保温材料管壳，板	≤20	25	25	
越过GB8624—2012 B1级难燃检验；	25~65	30	30	
带PVDF铝箔饰面；	80~125	40	40	6~60℃水管
0℃时，导热系数≤0.033w/(m·℃)；	150~250	45	45	冷冻机房水管
40℃时，导热系数≤0.037w/(m·℃)；	≥300	50	50	加强雨水管
密度：50±5kg/m³湿阻因子≥10000				
带有应着塑壳胶和粘结带				
（FFU技术发展有限等铝箔）				
离心玻璃棉管壳	≤40		50	80~60℃水管
容重为45kg/m³	50~100		60	
20℃时，导热系数≤0.037w/(m·℃)	125~300		70	

注：1．空气冷凝水管采用橡塑海绵管壳（难燃性能为B1级）保冷，δ=15mm．做法按产品样本说明施工．

2．敷设在室外、屋面上的冷热水管道保温厚度应加大一号，并在保温外层加0.5mm厚铝合金板保护外壳．

3．膨胀水箱、集分水器采用同孔橡塑保温材料，厚度50mm，并在保温外层加0.5mm厚铝合金板保护外壳．

（3）设计采用玻璃棉管壳保保温（冷）材料时，对管道保温（冷）外保护层构造无特殊规定，就按表三中要求施工．

表三 保温（冷）外保护层表

	安装现场	吊顶、管道竖井、地下室、地沟	屋面、机房下部易碰撞处
	系统种类	机房和一般装修的房间	
供热	构造类型	铝箔布保护层	金属保护层
	固层号	08R418－2	
供冷	构造类型	铝箔布保护层	金属保护层
	固层号	08R418－2	

（4）保温施工应遵守国家标准《设备及管道保温技术通则》（GB4272—2008）及《设备及管道绝热效果的测试与评价》（GB8174—2008）．

（5）管道的支吊架，按设计要求设置．设计无注明时，支吊架间距按下表取值．

表四 支吊架间距表

公称直径 DN(mm)		32	40	50	65	80	100	125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500
外径×壁厚		38X3.0	45X3.0	57X3.5	73X4.0	89X4.0	108X4.0	133X4.0	159X4.5	219X6.0	273X7.0	325X8.0	377X9.0	426X9.0	529X9.0
间距(m)	保温	2	3	3	3	3	6	6	6	6	6	6	6	6	6
	不保温	3	3	3	3	5	6	6	8	8	8	8	8	8	8

（三）通风系统

1．通风系统风管的材质应根据通风系统内输送气体性质选择，无特殊说明的情况下：

加压送风和补风系统（送风系统）、一般排风（全室排风系统）、事故排风系统，等采用镀锌钢板制作，执板法兰连接；有机排风系统风管采用不锈钢（SUS304）制作，角钢法兰连接．

2．通风机的进风口或进风管的进风口直通大气时，在进风口处必须安装防护面罩（网）或其他安全措施．

3．安装在外墙上的轴流通风机及排风口，均在墙外侧安装防雨防鸟罩，按12K105－1施工．

4．安装在室外露天的离心通风机，其电机制约9K110－3和屋安装电动机防雨罩；有皮带传动的应按96K110－2图面安装皮带防护罩．

5．安装在室外的风机箱、通风机、电动机及减振台座，风管及配件、支架等均需作防腐处理．

6．排风机设在室内，排风管穿屋面处应设防水套管及防雨罩，排风帽高高出屋面超过1.5m或排风机设在屋面上，风帽底距屋面高度：A型传动风机超过2m，C型传动风机超过2.5m的室风管应设拉索（并架）固定，并设避雷措施（其电气专业设计图）．但拉索不得固定在风管法兰上，严禁拉在避雷针或避雷网上．

7．不锈钢板或铝板制作的风管与镀锌钢法兰、支．吊架的接触处应有良好的隔绝或防腐绝缘措施，铆钉应采用与风管材质相同或不产生电化学腐蚀的材料．

8．风管及设备的保温材料、消声材料、垫片及粘结剂等应根据通风系统输送气体的性质和所处环境采用不燃材料或B1级难燃材料．

9．保温风管的支、吊架应架在保温层外部，并不得损坏保温层．

10．布毒物质排风系统的风管、三通、弯头等拼接缝处，均采用密实连续焊接，必须穿过其他房间的风管，不得有接口的密实焊接制作的通过式风管．

11．通风机选，出口相连接的风管及配件应有单独的支、吊架，其荷载不应由风机壳承担．

12．从一个建筑内部室外管廊进入另一个建筑内的风管，室外部分（包括进入室内1m的管道）需做防结露保温措施并做保护层，且在最低点设排水．

13．防爆排风系统的风机和电机均采用防爆型．

（1）风管上活动件（如调节风阀）应为防爆型，决不允许调节阀转动产生火花引起爆炸．加工部件胸封、均应过钥防爆；

（2）排除含有易燃、易爆气体或安装在易燃、易爆环境的通风机及风管，均应做好防静电接地措施（包括法兰跨接），且风管系统中不得采用容易积聚静电的绝缘材料；

（3）排除氢气与空气混合物时，吸风口上缘至顶棚平面或屋顶的距离不大于0.1m；

（4）排除含氢气或其他比空气轻的可燃气体与空气的混合物时，其水平排风管坡度应顺气流方向向上敷设，其坡度值不小于0.005．

14．GEX工艺一般易得风系统排除潮湿空气或含有水蒸气与空气混合的风管，其内壁可能出现凝结水或其他液体时，其水平干管应有不小于0.005的坡度，在法兰连接处作密封处理，在风管的最低点和风机底部设排水措施．

15．布机废气系统在风管法兰连接处作密封处理，在风管的最低点和风机底部设排渠措施．

（四）防烟系统

1、当吊顶内有可燃物时，吊顶内的排烟管道应采用不燃材料进行隔热，并应与可燃物保持不小于150mm的距离。安装在吊顶内的排烟风管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2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朗科大厦 VRV 多联机空调系统改造	1571.33	竣工验收时间 2024.11.17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与高新南六道		
工程内容	总用地面积 4000.16m2，总建筑面积 35551.7m2(地上面积 24582.87m2，地下室面积 10968.83m2)。地下三层(地下室深度约 14.1m)，地上十九层(含裙楼三层)，建筑高度 99.80m，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本次改造为地上部分及地下室电梯厅 VRV 空调系统改造。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通风与空调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已竣工）	（是或否） 是	提交：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 页码：124-143 页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企业业绩 2：朗科大厦 VRV 多联机空调系统改造

中标通知书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在朗科大厦 VRV 空调改造工程（项目编号：2340A1066344）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朗科大厦 VRV 空调改造工程
中标内容	1. 工程名称：朗科大厦 VRV 空调改造工程。 2. 工程范围：朗科大厦地下室电梯厅及地上整体（包含卫生间） 3. 改造说明：大楼使用现状为 2-15 层为空置，16-19 层为自用。 4. 改造内容： a) 原有空调设备拆除； b) VRV 多联机室外机组更换； c) VRV 多联机室内机组更换； d) 新风系统更换； e) 冷媒管道更换； f) 室内控制器更换； g) 控制线更换； h) 局部天花保护性拆除及恢复； i) 地下室电梯厅空调设备增加； 其他零星工程。		
计划工期	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120 日历天 分阶段施工： 2-15 楼，45 天； 大堂及地下电梯厅，15 天； 16-20 楼，不超过 60 天； 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开工令为准；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与高新南六道间		
质量要求	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项目经理	沈小丽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柒拾壹万叁仟叁佰贰拾伍元柒角壹分		
	小写：¥ 15713325.71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陈先生；联系方式：0755-26727572。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gcgpt.com

招标人（盖章）：
日期：2023 年 9 月 25 日

XYHSG 2023 A 040 ①

SFI-2018-01

正 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朗科大厦 VRV 空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高新南六道

发 包 人：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朗科大厦 VRV 多联机空调系统改造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与高新南六道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总用地面积 4000.16 ㎡，总建筑面积 35551.7㎡（地上面积 24582.87 ㎡，地下室面积 10968.83 ㎡）。地下三层（地下室深度约 14.1m），地上十九层（含裙楼三层），建筑高度 99.80m，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本次改造为地上部分及地下室电梯厅 VRV 空调系统改造。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____%；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资金____%；集体资金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企业自筹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1、工程范围：朗科大厦地下室电梯厅及地上整体（包含卫生间）

2、改造说明：大楼使用现状为 2-15 层为空置，16-19 层为自用。

3、改造内容：

a)原有空调设备拆除；

b)VRV 多联机室外机组更换；

c)VRV 多联机室内机组更换；

d)新风系统更换；

e)冷媒管道更换；

f)室内控制器更换；

g)控制线更换；

	处理规模：_____万 m^3/h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3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其他工程

室内多联机空调改造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2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合同工期共日历天数 120 天为累计工期，分段施工工期为：

1、2-15 楼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2、16-20 楼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3、大堂及地下电梯厅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如果有）。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壹万叁仟叁佰贰拾伍元柒角壹分（¥15713325.7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贰仟柒佰贰拾元整（¥342720.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5）其他：不可竞争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柒仟壹佰伍拾（¥367150.00元）。

2.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内打√)：

总价包干。

（1）☑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其他：。

3.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许彧淳。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

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5）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6）合同通用条款；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0 月 31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 2 份，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1 份；合同副本 4 份，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08442322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南六道 10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周福池

委托代理人：陈晅伟

电话：0755-2672757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0012100361656

承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1654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283296

传真：

电子信箱：szxyh@xinyihua.cn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3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高新南六道 10 号朗科大厦 19 楼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陈晅伟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许彧淳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承包人在入场前提供施工人员名单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由发包人指定单位向施工人员提供项目场地出入通行证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发包人提供专用施工电梯及地下室三层材料堆放场地，施工人员进出由地下室二层电梯厅，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以发包人项目实际情况为准，施工必须的其他条件由承包提供方案，发包人进行必要支持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承包人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___。

姓　　名：陈晅伟；

身份证号：；

职务/职称：行政物业经理；

联系电话：075526727572；

电子信箱：xuanwei.chen@netac.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高新南六道10号朗科大厦16楼。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办理本次招标、施工管理所有事项。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专用电梯，材料堆放场地，现场临时办公位置及相应的水电设施。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项目结算书、项目竣工报告、项目竣工图纸、质量保证书、项目验收报告。竣工资料的编制须满足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83号颁布的《深圳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及相关法规、深圳市档案馆及相关部门的规定，竣工资料须提交给发包人的数量为6套。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和满足合同工期的情况下，承包人应在一个月内提供有原设计单位出图章的竣工图六套（含电子文件）。电子文件应包括全部图纸和电子文件目录表并与纸质竣工图内容一致，并符合深建字[2001]54 号文件要求，还须提供符合深圳市档案馆要求的工程全过程的相片、声像档案一套。上述所有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6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和满足合同工期的情况下，承包人应在一个月内移交。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资料+电子资料。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项目施工政府申报、现场施工组织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现场施工人员购买保险、设立农民工工资专户，以及配合发包人、政府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许彧淳；

身份证号：445102198412261460；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2015201530211；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 1442015201530211；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16)0000914；

联系电话：0755-83283296；

电子信箱：szxyh@xinyihua.cn；

通信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七层；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现场施工管理事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单次处罚人民币 20000.00 元。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单次处罚人民币 2000 元。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单次处罚人民币 20000.00 元。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单次处罚人民币 20000.00 元。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承包人中标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项目管理架构及现场施工管理人员安排，以及施工计划排

附件 7：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许或淳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翟海波	工程师		
造价管理	刘伟东	注册造价师		
质量管理	陈韦克			
材料管理	李红虹	材料员		
进度及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钟力	安全员		
其他人员	孔婷燕	资料员		
	田光胜	安全员		
	李金平	设备安装施工员		
	陈才雄	设备安装施工员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GD-E1-91 0 0 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朗科大厦VRV空调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区高新南六道10号朗科大厦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
勘察单位	/	建筑面积	35551.7m²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7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4年2月24日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期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施工技术管理/质量控制资料	施工资料齐全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	主要材料都有现报验
	施工安全评价书	/
	工程款支付情况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工程质监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许彧淳

总承包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总承包施工法定代表人签名：

(施工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14日

监理单位意见：

经审查，施工单位报合同规定完成全部施工项目，报审资料齐全，同意竣工验收(11-14日)。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监理单位盖章)

2024年11月14日

GD-E1-9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0 0 1

工程名称	朗科大厦VRV空调改造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35551.7m²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卢文雄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项目负责人	许彧淳	项目技术负责人	翟海波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2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4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要求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3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过现场检测，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许彧淳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4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年 月 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E1-91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朗科大厦VRV空调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朗科大厦VRV空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区高新南六道10号朗科大厦	建筑面积	35551.7m²	工程造价	15713325.71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9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筑(深圳)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晅伟
副组长	田金元、许威浪
组员	朱健、梁灏儒、钟弘坚、梁俭辉、周锡华、李纯、熊才春、赵培元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晅伟	许威浪、梁灏儒、钟弘坚、梁俭辉、李纯
工程质控资料	田金元	朱健、熊才春、周锡华、赵培元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6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工程竣工验收人员签名表

工程名称：朗科大厦VRV空调改造工程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旺华	朗科科技			陈旺华
2	朱仁也	朗科科技			朱仁也
3	李伦	悦德商业			李伦
4	王冬光	恒基建			王冬光
5	梁添儒				梁添儒
6	许威序	深圳新先华			许威序
7	钟汕昆				钟汕昆
8	龙凡	深圳新先华			龙凡
9	梁俭辉	深圳新先华			梁俭辉
10	陈子	中筑设计			陈子
11	伍财龙	深圳商务公司		咨询	伍财龙
12					
13					
14					
1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本工程已按照施工合同及相关设计文件实施完毕，达到设计的目的，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资料齐全，完整，工程质量等级验收评定为合格，已具备工程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许成淳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4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2024年11月14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3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中国十九冶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县医院子项暖通工程	9161.97	合同签订时间 2024.06.17
建设单位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四川省达州市宣汉县		
工程内容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县医院子项暖通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子项内通风防排烟工程；新风、空调系统；智能通风控制系统等，具体施工分部分项范围以承包人任务分工通知单为准。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通风与空调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在建）	（是或否） 是	提交：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 页码：145-149 页

注：

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企业业绩 3：中国十九冶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县医院子项暖通工程

XYHSG 2024 A 018

628

版本号：19MCC-ZY-2.0

中国十九冶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

县医院子项暖通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201308-2024-XHXMYXCXM-032

承 包 人（甲方）：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专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总包工程名称：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

1.2 分包工程名称：中国十九冶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县医院子项暖通工程

1.3 分包工程行业类别：房建工程

1.4 分包工程专业类别：

【 】土石方工程　【 】桩基挡墙工程　【 】路基工程　【 】路面工程

【 】桥梁工程　【 】隧道工程　【 】爆破工程　【 】交安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幕墙工程　【 】门窗工程　【 】防水保温工程

【√】机电工程　【 】管道工程　【 】消防工程　【 】园林绿化工程

【 】钢结构工程　【 】大临工程　【 】其他

1.5 分包工程地点 四川 省 达州 市 宣汉县

1.6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宣汉县明月新城建设项目县医院子项暖通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子项内通风防排烟工程；新风、空调系统；智能通风控制系统等，具体施工分部分项范围以承包人任务分工通知单为准。

2.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15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6 年 6 月 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3. 质量标准及创奖要求

3.1 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若国家、行业、地方标准不一致的，以较严格标准为准。

3.2 创 四川省优质结构工程。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 26217891.60 元（大写： 贰仟陆佰贰拾壹万柒仟捌佰玖拾壹元陆角 ），其中：

（1）不含税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24053111.56 元（大写：贰仟肆佰零伍万叁仟壹佰壹拾壹元伍角陆分）

（2）增值税额暂定为：人民币 2164780.04 元（大写： 贰佰壹拾陆万肆仟柒佰捌拾元零角肆分 ），税率为 9 %

（3）安全生产费为：人民币 786536.75 元（大写： 柒拾捌万陆仟伍佰叁拾陆元柒角伍分 ），费率为 3 %

（4）人工费：暂定为合同总价的 15 %

4.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按第 （1） 种价格形式。

（1）结算价下浮

（2）定额预算价下浮

（3）固定综合单价

（4）固定总价

（5）其他价格形式： /

4.3 价格调整

调整范围及方式按第 （1） 种方式执行。

（1）不调整。

（2）可调整，根据与本合同对应的入口合同调整结果进行调整。

4.4 费用分摊： 按产值比例进行分摊原则分摊，分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大临设施费用、检试验费、保险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广告费用、水电费、智慧工地费用、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造价咨询费用、履约保证金费用、资料组卷入档费用等费用，分摊的费用甲方有权从进度款或结算款中直接扣除。

5. 履约保证

5.1 履约保证按以下第 （1） 种方式：

9.4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优先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10. 附则

10.1 除非另有说明，合同协议书和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定义或含义相同。

10.2 签订时间：2024 年 6 月 17 日

10.3 签订地点：四川 省 成都 市 天府新区 签订。

10.4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

10.5 合同生效条件

（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2）分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足额缴纳履约保证。

同时满足上述条件后，本合同生效。

附件：

附件 1：工程量及费用清单

附件 2：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联络、分承包人相关人员信息

附件 4：分包人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附件 5：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 6：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7：农民工工资管理协议

附件 8：专业分包工程安全环保管理协议书

附件 9：专业分包工程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 10：经济签证管理要求

附件 11：廉洁协议

（本文以下无正文，接签字页）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承包人：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0204350723Y

地址：攀枝花市东区人民街350号

邮政编码：610031

经办人：

电话：0812-350657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

账号：51001880836051509043

联行号：105651001105

分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61634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邮政编码：518000

经办人：

电话：0755-83283296

电子信箱：szxyh@xinyihua.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账号：44201510700051023308

联行号：1055 8400 1065

三、项目经理情况及施工深化团队情况

3.1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梅启旺	性别	男	年龄	5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421197112267611	手机号码	13424309903
参加工作时间	199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20
项目经理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805318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基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填写具体年限） **20 年**	提交毕业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在本单位任职情况说明、社保证明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相关证明材料页码：151-156 页**
	专业职称情况（香港投标人可提供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证书或其他注册证书）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页码：P153 页**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9日
-2026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梅启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1年12月26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5318

聘用企业：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2-06至2026-12-05)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3-12-06至2026-12-0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梅启旺

个人签名：梅启旺

签名日期：202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12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0）0000681



姓　　名： 梅启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1年12月2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03月01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03日　　**至** 2028年02月28日

发 证 机 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 2024 年 12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照片



梅启旺 于二〇一五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6431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三十 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梅启旺 性别 男，一九七一年 十二月 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交通大學 校 长：

证书编号：106987202105011078

二〇二一年 一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启旺　　社保电脑号：604499111　　身份证号码：4224211971122676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6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7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8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9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0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1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2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1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2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3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4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5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6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7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3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4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5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合计				62550.0	30000.0			19500.0	7500.0			1875.0		3303.0		3000.0	75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d86e2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项目经理本单位任职情况说明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新艺华 任 字 [20230032] 号

任命书

为了加强与改进公司的工程管理，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审议，决定任命 梅启旺 同志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任期叁年。

任命决定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起生效。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3.2 项目经理业绩（1）

<table>
<tr><td rowspan="2">业绩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合同金额（万元）</td><td>竣工验收时间</td></tr>
<tr><td>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td><td>3480.00</td><td>2025.02.27</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十涌西横一路东侧</td></tr>
<tr><td>工程内容</td><td colspan="3">钢结构+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340744.60m2，其中地上 313272.00m2、地下 27472.00 m2。包含电芯主厂房、PACK 厂房、动力中心厂房、NMP 罐区及泵房等厂房及生产设备;原材料仓库、成品库、辅助用房、办公楼、电解液仓库、固废仓库、危废仓库、消防水池及泵房、污水处理站及事故池等辅助配套设施;厂区道路总布、围墙、景观绿化等建筑配套;以及餐厅、宿舍及员工活动中心等生活配套设施。</td></tr>
<tr><td colspan="2">自查内容</td><td>自查结论</td><td>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经理业绩</td><td>2023 年 1 月 1 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通风与空调工程业绩（已竣工）。</td><td>（是或否）
是</td><td>提交：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td></tr>
<tr><td>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td><td>是</td><td>页码：158-168 页</td></tr>
</table>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项目经理业绩 1：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ZBTZS-4145

招标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工程名称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工程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十涌西横一路东侧
中标范围		1#5#厂房、2#厂房（如有）、食堂、办公楼、地下室、宿舍（含热水机组）、辅助用房（含换热器）等配套工程及相关设施的通风专业工程（不含洁净区域通风工程）
承包方式		专业分包
中标单位主要人员		法定代表人：　李卫东　　身份证号：422226196702070014 （法人或者负责人）邮箱：szxyh@xinyihua.cn
		项目负责人：梅启旺　　身份证号：422421197112267611
中标主要条件	中标价	中标价款（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叁仟肆佰捌拾万元 ，（¥（小写）34800000.00 元 ）。注：双方约定本工程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为基数下浮 13%，大写：百分之壹拾叁（给承包人下浮部分的税金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指承包人已向发包人优惠下浮后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且不含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费用），即分包人最终结算价=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1- 13% ）-房租及水电费-其他应扣款。
		价格形式：费率下浮
	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4 日
	质量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国优标准
	履约保证金及合同签订	本中标通知书作为分包工程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单位自中标通知书签发生效之日起七天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单位提供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有效凭证，并签订分包合同，否则招标单位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
招标单位（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备注：本中标通知书自招标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XYHSG 2023 A 051

合同编号：广州融捷锂电池厂房安装项目-F-2023029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十涌西横一路东侧

工程类型及规模：钢结构+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340744.60 ㎡，其中地上 313272.00 ㎡、地下 27472.00 ㎡。包含电芯主厂房、PACK 厂房、动力中心厂房、NMP 罐区及泵房等厂房及生产设备；原材料仓库、成品库、辅助用房、办公楼、电解液仓库、固废仓库、危废仓库、消防水池及泵房、污水处理站及事故池等辅助配套设施；厂区道路总布、围墙、景观绿化等建筑配套；以及餐厅、宿舍及员工活动中心等生活配套设施。

总建筑面积：340744.60 m2（其中地下室 27472.00 m2）。

二、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001754;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有效期至：2028 年 12 月 25 日

三、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和工作内容

1．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通风与空调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承包人指定范围为准。

2．分包工程工作内容：

承包人颁发的施工图所涉及的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5#厂房、2#厂房（如有）、食堂、办公楼、地下室、宿舍（含热水机组）、辅助用房（含换热器）等配套工程及相关设施的通风专业工程（不含洁净区域通风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范围内的工人的组织、材料采购、装卸运输、保管、材料设备倒运吊装、材料检测、图纸深化（含BIM建模）、预留预埋、制作、安装、编制过程及（完）竣工资料、成品保护、单机及联合调试、消防检测、试验、报备、消防验收、缺陷修复、（完）竣工清理、（完）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及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编制、整理、归档以上过程中所发生的工程资料。

在本合同范围内，承包人始终保留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需要或者响应发包人下发文件而对本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作做出必要的调整的权利，同时还保留对任意清单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分包人确认无条件配合承包人（及发包人）与分包工程有关的调整工作，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如成本、费用、利润或（完）竣工时间延长等)或其他权利主张。

四、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2023__年_12_月_30_日

计划完工日期：__2024__年_5_月_14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2024__年_5_月_14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___137___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雨季、国家法定节假日、高考、中考、创卫、环保督察等影响因素均包含在总日历天数内）。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如果本合同文件、总包工程图纸和承包人的指示与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施工规范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之间存在差异，分包人应达到其中要求较高的工程质量标准，由此引起的费用均由分包人承担。）

质量创优：确保_____国优_____。

3．**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 CI 金奖要求（请勾选☑）。

五、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叁仟肆佰捌拾万元，(¥34800000.00 元)；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叁仟壹佰玖拾贰万陆仟陆佰零伍元伍角，(¥ 31926605.50 元)。

其中：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贰佰捌拾柒万叁仟叁佰玖拾肆元伍角(¥ 2873394.50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 %；安全文明施工费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2.双方约定本分包工程采用的合同价格形式为（请勾选☑）：

□固定单价合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固定总价合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费率下浮合同，双方约定本工程以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为基数下浮 13%，大写: 百分之壹拾叁（“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指甲方已向发包人优惠下浮后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且不含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费用），即乙方最终结算价=发包人最终审定的专业分包工程价款×（1-13%）-房租及水电费-其他应扣款（如有）。

□清单内固定单价+清单外费率下浮合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补充协议（如有）；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6. 投标函及其附录；
7.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1．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分包人承诺，按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内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3．分包人承诺，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均已完全理解并承诺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愿按合同条款及管理规定和制度的约定接受处罚。

4．分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分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按时足额的向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满足承包人要求，不向承包人主张违约、利息、索赔等额外费用。

6．分包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

八、合同的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__2023__年__12__月__26__日

2．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深业上城 T1 办公楼 48 楼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_陆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_肆_份，分包人执_贰_份。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对附件内容均已知悉，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专业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分供采购合同章（16），下同）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23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七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行_____。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4.1.3 施工水电的提供及费用（请勾选☑）

☐ 承包人不提供施工水电，施工用水用电由分包人自行解决。

☑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分包结算值（含税）的（☐1.5% ☑1.2% ☐1% ☐0.8 ☐0.6% ☐0.3% ☐0.2%）计取，并在当月中间计量中扣除。

☐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照挂表读数*120%*单价(当月市场价)计取，并在当月中间计量中扣除。

☐ 承包人有偿为分包人提供施工水电，施工水电费按含税分包合同额（含税）的（1.5% ☐1.2% ☐1% ☐0.8 ☐0.6% ☐0.3% ☐0.2%）计取，于进场前3天支付50%，于工程进度产值完成50%后7天内付剩余50%。

4.1.6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_____。

4.2 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

4.2.1 承包人项目经理为：李鑫，联系电话：18138431816。

5. 分包人

5.1 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5.1.7 分包人的其他义务：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_____。

5.1.7.1 分包人必须提供 2 名或 2 名以上杂工交付承包人免费调度使用，用于施工现场及主干道等公共区域安全文明施工

5.1.7.2 垃圾外运费用各分包单位均摊

5.1.7.3 标段按承包人指令为准，中标人不得有疑义

5.1.7.4 其他未规定事项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5.2 分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

5.2.1 分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_____。

5.2.2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备注
1	分包人项目经理	梅启旺	422421197112267611	13424309903	
2	生产经理	梅启旺	422421197112267611	13424309903	
3	技术负责人	王群威	21072619741130001X	13670016486	
4	商务负责人	刘伟东	620402196905050043	13825233687	

5	质量主管	赵洁雅	440307199101280026	15986650651	
6	安全主管	李胜林	420923197611040014	15779596057	
7	预算员	刘伟东	620402196905050043	13502993494	
8	测量员	/			
9	劳务管理员	李光	440821196810130312	15986650651	
10	材料员	汤鏖雪	421003198811093824	18688860537	

分包现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应与合同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设置一致，否则分包应提交相应变更、证明手续。

6. 工期和进度

6.3 赶工

赶工费用的计算方式：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6.6 工期奖罚考核

6.6.5 双方约定的工期节点及奖罚如下

序号	节点	完成时间	奖罚约定	备注
1				
2				
3				

8. 试验和检验

关于试验和检验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1. 合同价格

11.2 合同价款的充分性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其他内容：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1.3 价格调整

11.3.1 合同价格调整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1.4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法律变化是否调整分包合同价格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因法律变化，调整合同价格的方式：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3. 工程款支付

13.1 预付款

预付款：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3.2 工程款支付周期

工程进度款付款周期：节点或月度。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穗联验(南)字〔2025〕022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盖章）

2025 年 12 月 27 日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项目-1号厂房、2号厂房、5号厂房、动力站1、成品仓库1、模组pack车间1 【±0.000以上】		
统一项目代码	2208-440115-04-01-374670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301180201, 440115202302220901, 440115202211300201, 440115202302020101		
规划许可证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3〕6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3〕11号, 穗南审批建证〔2023〕15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十涌横一路西侧和十涌中第一路东侧之间		
建设规模	510241.61㎡	合同价格	184000.0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万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验收面积	344974.23㎡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南沙区国家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水土保持设施专项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社会投资类）	通过□/承诺□/不涉及√
防雷装置专项	广州市南沙区气象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重点建设项目档案专项	南沙区档案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暖通设计施工总说明（三）

表二 保温、保冷管道的最低层厚度

绝热材料	管道外径Φ(mm)	保冷层厚度(mm)	保温层厚度(mm)	适用管道
难燃B1级聚苯乙烯泡沫塑料板，执行GB8624—2012 B1级燃烧性能； 硬PVDF铝箔贴面层； 0℃时，导热系数≤0.033w/(m·℃)； 40℃时，导热系数≤0.037w/(m·℃)； 密度：50±5kg/m³容积吸水率≤10000	≤20	25	25	6~60℃水管
	25~65	30	30	
	80~125	40	40	
	150~250	45	45	冷冻水系统水管
	≥300	50	50	加强型冰管
带有应急型绝缘和防结带 （FFU技术发展所需管材管道）				
离心玻璃棉管壳 容重为45kg/m³ 20℃时，导热系数≤0.037w/(m·℃)	≤40		50	80~60℃冰管
	50~100		60	
	125~300		70	

注：1．空气冷凝水管采用橡塑海绵管壳（难燃性能为B1级）保冷，δ=15mm．做法按产品得体说明施工．

2．敷设在室外、屋面上的冷热水管道保温厚度应加大一号，并在保温外层加0.5mm厚铝合金板保护外壳．

3．膨胀水箱、集分水器采用岩棉憎保温材料，厚度50mm，并在保温外层加0.5mm厚铝合金板保护外壳．

（3）设计采用玻璃棉管壳绝保温（冷）材料时，对管道保温（冷）外保护层构造无特殊规定，就按表三中要求施工．

表三 保温（冷）外保护层表

安装现场		吊顶、管道竖井、地下室、地沟	屋面、机房下部易碰撞处
系统种类		机房和一般装修的房间	
保温	构造类型	铝箔布保护层	金属保护层
	图册号	08R418-2	
保冷	构造类型	铝箔布保护层	金属保护层
	图册号	08R418-2	

（4）保温施工应遵守国家标准《设备及管道保温技术通则》（GB4272—2008）及《设备及管道绝热效果的测试与评价》（GB8174—2008）．

（5）管道的支吊架，按设计要求设置．设计无注明时，支吊架间距按下表取值．

表四 支吊架间距表

公称直径 DN(mm)		32	40	50	65	80	100	125	150	200	250	300	350	400	≥500
外径×壁厚		38X3.0	45X3.0	57X3.5	73X4.0	89X4.0	108X4.0	133X4.0	159X4.5	219X6.0	273X7.0	325X8.0	377X9.0	426X9.0	529X9.0
间距(m)	保温	2	3	3	3	3	6	6	6	6	6	6	6	6	6
	不保温	3	3	3	3	5	6	6	8	8	8	8	8	8	8

（三）通风系统

1．通风系统风管的材质应根据通风系统内输送气体性质选择，无特殊说明的情况下：

加压送风和补风系统（送风系统）、一般排风（全室排风系统）、事故排风系统，等采用镀锌钢板制作，执板法兰连接；有机排风系统风管采用不锈钢（SUS304）制作，角钢法兰连接．

2．通风机的进风口或进风管的进风口直通大气时，在进风口处必须安装防护面罩（网）或其他安全措施．

3．安装在外墙上的轴流通风机及排风口，均在墙外侧安装防雨防鸟罩，按12K105—1施工．

4．安装在室外露天的离心通风机，其电机制约9K110—3和屋安装电动机防雨罩；有皮带传动的应按96K110—2图册安装皮带防护罩．

5．安装在室外的风机箱、通风机、电动机及减振台座，风管及配件、支架等均需作防腐处理．

6．排风机设在室内，排风管穿屋面处应设防水套管及防雨罩．排风帽高高出屋面超过1.5m或排风机设在屋面上，风帽底距屋面高度：A型传动风机超过2m，C型传动风机超过2.5m的室风管应设拉索（并架）固定，并设避雷措施（其电气专业设计图）．但拉索不得固定在风管法兰上，严禁拉在避雷针或避雷网上．

7．不锈钢板或铝板制作的风管与镀锌钢法兰、支、吊架的接触处应有良好的隔绝或防腐绝缘措施，铆钉应采用与风管材质相同或不产生电化学腐蚀的材料．

8．风管及设备的保温材料、消声材料、垫片及粘结剂等应根据通风系统输送气体的性质和所处环境采用不燃材料或B1级难燃材料．

9．保温风管的支、吊架应架在保温层外面，并不得损坏保温层．

10．布袋除尘排风系统的风管、三通、弯头等拼接缝处，均采用密实连续焊接，必须穿过其他房间的风管，不得有接口的密实焊接制作的通过式风管．

11．通风机选、出口相连接的风管及配件应有单独的支、吊架，其荷载不应由风机壳承担．

12．从一个建筑内部室外管廊进入另一个建筑内的风管，室外部分（包括进入室内1m的管道）需做防结露保温措施并做保护层，且在最低点设排水．

13．防爆排风系统的风机和电机均采用防爆型．

（1）风管上活动件（如调节风阀）应为防爆型，决不允许调节阀转动产生火花引起爆炸．加工部件胸封、均应注明防爆；

（2）排除含有易燃、易爆气体或安装在易燃、易爆环境的通风机及风管，均应做好防静电接地措施（包括法兰跨接），且风管系统中不得采用容易积聚静电的绝缘材料；

（3）排除氢气与空气混合物时，吸风口上缘至顶棚平面或屋顶的距离不大于0.1m；

（4）排除含氢气或其他比空气轻而可燃气体与空气的混合物时，其水平排风管坡度应顺气流方向向上敷设，其坡度值不小于0.005．

14．GEX工艺一般易得风系统排除潮湿空气或含有水蒸气与空气混合的风管，其内壁可能出现凝结水或其他液体时，其水平干管应有不小于0.005的坡度，在法兰连接处作密封处理，在风管的最低点和风机底部设排水措施．

15．布机旋气系统在风管法兰连接处作密封处理，在风管的最低点和风机底部设排凝措施．

（四）防排烟系统

1、当吊顶内有可燃物时，吊顶内的排烟管道应采用不燃材料进行隔热，并应与可燃物保持不小于150mm的距离。安装在吊顶内的排烟风管，应采用≥50mm的不燃材料进行隔热；

2、排烟口、排烟阀、防烟防火阀等的安装方向、位置应正确，既保证其正常使用功能，又便于操作控制．

3、排烟系统的软接头、穿伴烟壁的软管，采用硅胶快会不燃板风管，软管长度根据风管管径确定（200~400mm），应保证在280℃条件下能连续运行30分钟．

4、加压送风系统：加压送风机安装在屋顶上，垂直烟制送风管设置在土建竖风道内．

5、消防防排烟系统风管均采用镀锌钢板制作，厚度执行现行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竖向设置的排烟管道应设置在独立的管道井内，排烟管道的耐火极限不应低于0．50h；水平设置的排烟管道应设置在吊顶内，其耐火极限不应低于0．50h，当确有困难时，可直接设置在室内，但管道的耐火极限不应小于1．00h；设置在走道部位吊顶内的排烟管道，以及设施防火分区的排烟管道，其管道的耐火极限不应小于1．00h，但设备间房和汽车库的排烟管道的耐火极限可不低于0．50h．

6、补风管道耐火极限不应低于0．50h，当补风管道跨越防火分区时，管道的耐火极限不应小于1．50h．

7、耐火风管做法：

各类耐火极限要求风管采用工业一体化复合防火板包覆做法，构造做法参见集《防排烟及暖通防火设计审查与安装》20K607与P127—131页。耐火极限所判定应按照现行国家标准《通风管道耐火实验方法》GB/T17428的测试方法，并且当耐火完整性和隔热性能同时达到时才视为符合要求。相关产品需由具国家防火检测中心相对应的耐火极限检测报告。

8、专用防排烟风机应设置在混凝土或钢架基础上，且不应设置减振装置，风机外壳至墙壁或其他设备的距离不小于600mm；

9、防烟、排烟系统中的送风口、排风口、防烟防火阀、送风风机、排烟风机、图定管等应设置明显永久标识，说明文字应准确、清楚且易于标识，颜色、符号或标注应规范。手动操作按钮等装置处应采取防止误操作或被损坏的防护措施。

（五）空调、净化空调系统

1、降温空调、恒温恒湿空调及净化空调系统的风管、弯头、三通均采用镀锌钢板制作（普通空调井板法兰，恒温恒湿及净化空调角钢法兰），不允许表面有锈蚀、氧化或锌皮脱落、风管内、外表面均不渗漏。加工过程中块不允许损坏镀锌层，只有在咬缝、折边、焊接等加工处，若有损坏做相应处理。

2、制造出空调风管镀锌层厚度不应低于60g/m²，动净区镀锌钢板的镀锌层应在80 号以上，原面三点试验平均值不应小于80g/m ²。

3、空调系统中采用对开多叶开、关密闭阀，调节阀等，要求转动轻巧、灵活，叶片平直且具有足够的刚性，调节不变形，都接严密，气密性好。

4、净化空调风管断面尺寸高>500mm时，应根据现场情况设置检测孔若干，净化空调风管、风机过滤单元的检查、清扫、检漏安装应按照《GB50243—2016》要求执行。

5、风机盘管的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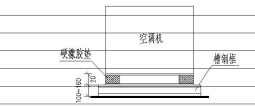
（1）风机盘管应设独立的支、吊架，安装的位置、高度及管道接度应正确，接管方向符合设计要求，固定牢固可靠；

（2）吊顶内的风机盘管与风管、回风箱或风口间的软接管应接处应严密不透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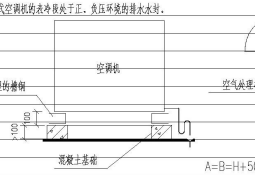
6、新风机组吊挂安装时设弹簧减振吊架。

7、凡穿过非空调房间、走廊、吊顶内、机房等场所安装的送回风管、风阀等均做保温，空调风管保温材料为 30mm 厚（带铝箔）橡塑保温板，空调机入口前的新风管按当地雾霾温度选用9mm橡塑保温板；空调区域室内排风管按当地雾霾温度为20mm橡塑保温板（橡塑保温材料性能参数同水管橡塑保温材料，详见表二）做法按厂家样本的技术说明施工。室外夹空管道空调送回风风管厚度增加6mm，在保温层外需加0.5mm厚铝合金板保护外壳。室内部分热排风管保温材料为25mm厚带铝箔橡塑保温板。

8、立柜式空调机的安装：垫100~160mm的槽钢加20mm厚的钢螺旋垫。槽钢框外表面要做防腐处理。



9、卧式空调机的表冷段处于正、负压环境的排水水封。



H=排水口所处功能段最低负压值（Pa）/10

10、分体式空调器按94K303图集安装。

11、净化空调系统的风管制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1）矩形风管边长小于或等于900mm时，底面板不得采用拼接；大于900mm的矩形风管，不得采用横向拼接；

（2）风管所用的螺栓、螺母、垫圈和铆钉均应采用与管材性能相适应，不产生电化学腐蚀的材料．不得采用抽芯铆钉；

（3）风管内表面平整、光滑，不得在风管内设加固框及加固筋；

（4）风管无法兰连接时不得使用C形插接条、直角型插条及立联合角型插条等形式；

（5）空气洁净度等级为1~5级的净化空调系统风管不得采用按扣式咬口；

（6）镀锌钢板风管不得有镀锌层严重损坏的现象，如表层大面积白花、镀层鲨化等；

（7）风管法兰的螺栓及铆钉孔的间距，当空气洁净度等级为1~5级时，不应大于80mm；6~9级时，不应大于100mm；

（8）净化空调系统和恒温恒湿系统风管，须采用角钢法兰风管，不得采用共板法兰风管．

（9）风管应通过强度和严密性试验，应符合工程设计要求或下列规定：

a．风管的强度应能满足1.5倍工作压力下，接缝处无开裂；

b．严密性试验，应按系统分段进行，风管的允许漏风量和漏风量测试方法，应按现行国家标准《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的要求进行．

c.净化空调系统风管的严密性试验，高压系统及空气洁净度等级为1~5级的系统，按高压系统进行检测，工作压力低于1500Pa的6~9级风管系统按中压系统检测．

（10）金属风管的制作应符合下列要求：

a．风管制作质量，允许偏差、焊缝质量和风管法兰连接或无法兰连接等的要求，应遵守现行国家标准《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的相关规定；

b.风管的咬口缝、法兰翻边不得有裂缝或孔洞，若出现微小裂缝或孔洞时，应在密封面面的正压侧涂密封胶；

c.风管与附件连接处应严密，若有缝隙，应在密封面的正压侧涂密封胶；

d.镀锌钢板风管加工过程中出现镀层损坏或表现补孔、麻点、起皮等缺陷时，应刷防锈涂料2层以上．

检查方法：观察检查、尺量、查验施工记录。

检查数量：抽查系统总数的20%，不得少于5件。

（11）矩形风管边长大于等于800mm或管段长度大于等于1250mm时，应采取风管加固措施，宜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通风和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43的相关规定。

（12）净化空调系统应设测试孔和必要的清洁检查门。检查门均表面应平整、光滑，启闭灵活、关闭严密，与风管的连接处应采取密封措施，其密封垫料宜采用成型密封胶带或软橡胶条制作。

（13）柔性短管应符合下列规定：

a.应选用不产生、不易霉变、内表面光滑、不透气、防潮、防腐的柔性材料制作；

b.柔性短管长度宜不超过250mm，其连接处应牢固、气密性好；

c.柔性短管不得作为风管的找正、找平的异型连接管段；

（六）变制冷剂流量多联中央空调系统施工安装

1、室外机的安装

（1）室外机应设置在室外通风良好的地方。

（2）室外机采用钢筋混凝土基础（高度150mm），混凝土比例为：沙：水泥：石子为1：2：4，并按300mm间距放置Φ10mm的钢筋。

（3）基础表面用砂浆抹平，并将棱边倒角。

2．室内机的安装

（1）天花板嵌入式室内机的安装，室内机面板边缘距四周侧壁间距≥1500mm，面板距地面≥2300mm。

（2）天花板内藏风管式室内机的安装，室内机侧壁距墙宜留有大于300mm的维修空间。

（3）连接室内机的安装，室内机侧壁距墙≥50mm；顶部距顶板≥90mm。

3、制冷剂管道的安装

（1）制冷剂管道采用定润用去磷无缝紫铜管，并应符合国标 GB/T1527—1997的规定。

（2）制冷剂液体管道不得向上形成"凸"形，气体管道不得形成"凹"形（特殊回油管除外）。

（3）液体支管引出时，必须从干管底部或侧面接出；气体支管引出时，必须从干管顶部或侧面接出。若两根以上的支管从干管引出时，连接部位应错开，同距不应小于2倍支管管径，且不小于200mm。

4、冷凝水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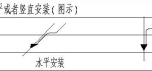
（1）冷凝水管从室内机盘管至水平干管坡度不小于0.01，其余一般不小于0.008，要构水流方向。

（2）空调冷凝水水平干管始端设置扫除口，冷凝水排入污水系统时，应有空气隔断措施。

（3）冷凝水管采用镀锌钢管，管道连接应符合GB50242—2002第5.2.15条要求。

5、分歧管的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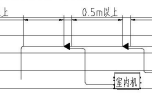
（1）分歧管只能水平或者垂直安装（图示）



（2）相邻分歧管间的水平直管段距离应≥0.5m

（3）铜管转弯处与相邻分歧管间的水平直管段距离应≥0.5m

（4）分歧管后连接室内机的水平直管段距离应≥0.5m



3.3 项目经理业绩（2）

<table>
<tr><td rowspan="2">业绩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合同金额
（万元）</td><td>竣工验收时间</td></tr>
<tr><td>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td><td>785.00</td><td>2025.01.06</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3">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d></tr>
<tr><td>建设地址</td><td colspan="3">深圳市坪山区科技路麦捷科技智慧园</td></tr>
<tr><td>工程内容</td><td colspan="3">冷源动力工程、室内盘管空调、暖通工程、与之相关的电气工程、管道工程及按施工图以及工程清单要求进行施工;</td></tr>
<tr><td colspan="2">自查内容</td><td>自查结论</td><td>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经理业绩</td><td>2023 年 1 月 1 日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通风与空调工程业绩（已竣工）。</td><td>（是或否）
是</td><td>提交：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td></tr>
<tr><td>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td><td>是</td><td>页码：170-174 页</td></tr>
</table>

注：1.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项目经理业绩 2：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

XYHSG 2024 A 022

7.26

合同号：　EPO-20240726

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合同

甲方：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科技路麦捷科技智慧园

电话：0755-28085000

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 7 楼

电话：0755-83283229

日期：　2024 年 7 月 25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其它法律法规，按照平等互利、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科技路麦捷科技智慧园

3、工程承包形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调试、包验收通过、包施工安装发生水电费、包设计费用、包利润及税金等方式进行，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分包。属于交钥匙工程。

4、施工期限：2024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并交付使用。

第二条、工程承包范围及要求：冷源动力工程、室内盘管空调、暖通工程、与之相关的电气工程、管道工程及按施工图以及工程清单要求进行施工；

上述工程内容涉及的材料、设备、设施均由乙方采购供货、运输和安装，所有费用包含在合同价内。

第三条、工程总价：

工程总价：人民币柒佰捌拾伍万元整（¥7,850,000.00）；

总价包含，材料费、中央空调机组、安装费、人工费、设备材料的运输和吊装费、清理费等， 9%工程专用发票及其它费用等；

第四条：工程质量标准和保修期

1、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现行施工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乙方并保证工程如期完。

2、工程保修按有关规定执行，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报告正式批出之日起计 2 年。（一次性消耗品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3、乙方采购的材料和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设备材料供应

1、所有材料设备供应需要附有出厂合格证明及生产许可证件，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及要求进行检验，并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和质量标准。

2、施工中，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工程设计变更造成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不适用，甲方给予乙方适当的补偿后，不适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自行处理。

通过质量验收，乙方要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九条：工程验收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工程验收以施工图及说明书、图纸会审记录、有关变更书面文件、国家颁发的施工及验收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

2、隐蔽工程在乙方自检后填制验收表，以书面通知甲方检查。甲方接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场验收，经检验合格并符合设计要求时由双方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

3、单项工程竣工前 3 天，由乙方通知甲方验收，并在竣工后 7 天内验收完毕。甲方不按时验收，则视作甲方认可乙方单方验收。

4、乙方在本工程施工安装完毕，应在完工前 7 天由乙方申请要求相关部门进行竣工验收，并保证验收通过，属于交钥匙工程，并按验收合格的日期为竣工日期。如实际竣工日期比合同约定竣工日期延迟的，乙方应承担延期竣工的违约责任。

5、属于甲方负责完善的消防工程项目，应在消防验收前达到验收标准，否则乙方竣工验收时间顺延。

6、工程竣工后，在工程结算之前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图纸资料各 4 份。工程变更不大的，由乙方在原施工图上加上注明及编制竣工资料；工程变更较大的，应由乙方重新绘制竣工图，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7、在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提前使用的，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质量保证及保修责任。

第十条：工程变更

1、乙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优化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甲方和设计及消防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2、在工程进行中，甲方有权随时以书面通知乙方修改、补充、增减原有工程设计，乙方应依照甲方要求进行。其增减工程量由监理单位和甲方签证确认，并按本合同内容结算。

双方在合同执行期内如有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均可向 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乙方联系方式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并在本协议上注明的联系方式（包括：通讯地址及联系电话等）为有效的联系方式，若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未以书面形式通知的，甲方按协议上注明的联系方式发送有关通知、文件，即视为该有关通知、文件送达乙方，乙方对因联系方式错误及未书面通知甲方联系方式变更而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五条：附则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以下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有同样的法律地位；

（1）【施工设计图纸】

（2）【报价一览表及工程量清单】

（3）【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招、投标文件】

（4）【廉洁承偌书】

甲方：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2024年7月25日

签约代表：

开户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账户:44201516700051023308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以上指定银行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完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		
开工日期	2024.07.26	**完工日期**	2025.01.06
合同金额	7,850,000.00 元		
建设单位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梅启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群威
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签字： 日期：2025.1.8		施工单位（盖章）： 签字： 日期：2025.8/1	

四、其他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 6 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项目经理	梅启旺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06200805318	机电工程	社保电脑号:604499111	是
2	技术负责人	翟海波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00286786	电气工程	社保电脑号:649668700	是
3	生产经理	卢健贞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083681 号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27319121	是
4	商务经理	谢超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中级	建[造]119440020084	土木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28390583	是
5	安全负责人	钟聪	工程师	安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07）0002221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06076355	是
6	质量负责人	吴汝嫦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04417107944170025 93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17521588	是
7	安全员	范贻亮	工程师	安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12）0000050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29095561	是
8	安全员	谷鑫	助理级工程师	安 C 证	助理级	粤建安 C3（2025）0022930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815260982	是
9	施工员	李金平	助理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助理级	04423103000060000 19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18506034	是
10	机械员	吴刚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04416112944160006 44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24897982	是

11	测量员	罗志学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2111005223030690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500520843	是
12	材料员	汤鏖雪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中级	0441511194415000302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25341897	是
13	质量员	程兵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310800006000026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809030906	是
14	资料员	张绪芳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611494416016937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11505571	是
15	BIM 工程师	李高翔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2529 号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04998544	是
16	劳资专管员	李光	/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1711394417001083	建筑工程	社保电脑号:628617074	是
17	造价工程师	翟阳	/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	建[造]11064400019655	土木建筑	社保电脑号:649074501	是

项目经理-梅启旺

姓名	梅启旺	性别	男	年龄	55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2421197112267611	手机号码	13424309903
参加工作时间	199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0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805318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制造基地与研发中心安装项目通风工程	3480.00 万元	2023.12.30 2025.02.27	已完	合格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麦捷科技智慧园二期空调系统和暖通工程	785.00 万元	2024.07.26 2025.01.06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9日
-2026年09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梅启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1年12月26日

注册编号：粤1442006200805318

聘用企业：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12-06至2026-12-05)

机电工程(有效期：2023-12-06至2026-12-0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梅启旺

个人签名：梅启旺

签名日期：202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12月0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0）0000681



姓　　名：梅启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1年12月2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0年03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12月03日　　**至** 2028年02月2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12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照片



梅启旺 于二〇一五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三十 日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6431 号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专用章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专用章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梅启旺 性别 男，一九七一年 十二月 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交通大學 校 长：

证书编号：106987202105011078

二〇二一年 一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启旺　　社保电脑号：604499111　　身份证号码：4224211971122676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6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7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8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9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0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1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2	6001008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1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2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3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4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5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6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7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3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4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6	05	6001008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合计				62550.0	30000.0			19500.0	7500.0			1875.0		3303.0		3000.0	75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d86e2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技术负责人-翟海波

姓名	翟海波	性别	男	年龄	46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901198012135031		
手机号码	13682635186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00286786	
参加工作时间	2005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朗科大厦 VRV 多联机空调系统改造	1571.33 万元	2023.12.30 2024.11.14	已完	合格

编号：00286786

NO.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翟海波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三一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7 年 12 月
Conferment Dat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0170101402026 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翟海波

身份证号：372901198012135031

证书编号：65370114041001618

参加　　机电一体化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山东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5年 12月 30 日

高等院校
山东大学
2005年 12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5 01610711

姓 名　翟海波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0 年 12 月 13 日

住 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高庄镇贾楼行政村贾楼村043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9011980121350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菏泽市公安局牡丹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04-2036.02.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海波　　社保电脑号：649668700　　身份证号码：372901198012135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816.02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e984e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生产经理-卢健贞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083681 号

卢健贞 于二〇一〇年十 月，经 增城市建筑装饰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管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增城市人事局

二〇一〇 年十一月 二十日



高 等 教 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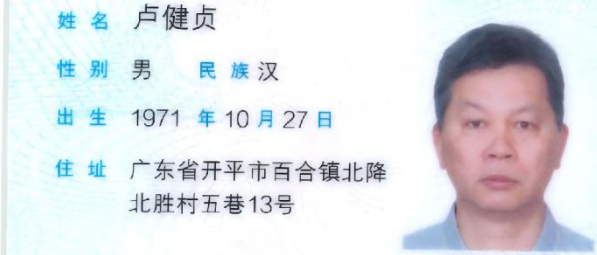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卢健贞 性别男， 1971 年 10 月 27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三 月至二〇一四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书编号：100067201406008491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卢健贞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1 年 10 月 27 日

住 址 广东省开平市百合镇北降北胜村五巷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7241971102744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开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6.02.14-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健贞　　社保电脑号：627319121　　身份证号码：440724197110274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816.02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91dfb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商务经理-谢超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25日
- 2026年07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谢超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6年02月1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94400023836

有 效 期 : 2023年08月21日-2027年08月20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谢超

签名日期: 2016.4.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2日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姓　　名：谢超

证件号码：421023198602160416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2月

级　　别：中级

专　　业：建筑经济

批准日期：2017 年 11 月 04 日

管 理 号：2017001520012017520104000005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谢超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　二　月　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物理学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襄樊学院　　校（院）长：李儒碧

证书编号：105191200905917852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襄樊学院印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谢超　　社保电脑号：628390583　　身份证号码：421023198602160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7287.57	8796.16			8324.15	3195.12			798.9		732.98		676.32	169.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e012e3f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负责人-钟聪

姓名	钟聪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25196811153255
手机号码	13925286062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07）0002221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7）0002221

姓　　名：钟聪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8年11月1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7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14日　至 2028年06月3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4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业证号 44100089397

姓　　名 钟　聪

性　　别 男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0071302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26日

注 册 记 录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深装总装饰工程工业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16年09月25日

注 册 记 录

B0076 钟聪 440825196811153255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0年12月31日 至 2021年10月31日

Y0289 钟聪 440825196811153255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11月1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J13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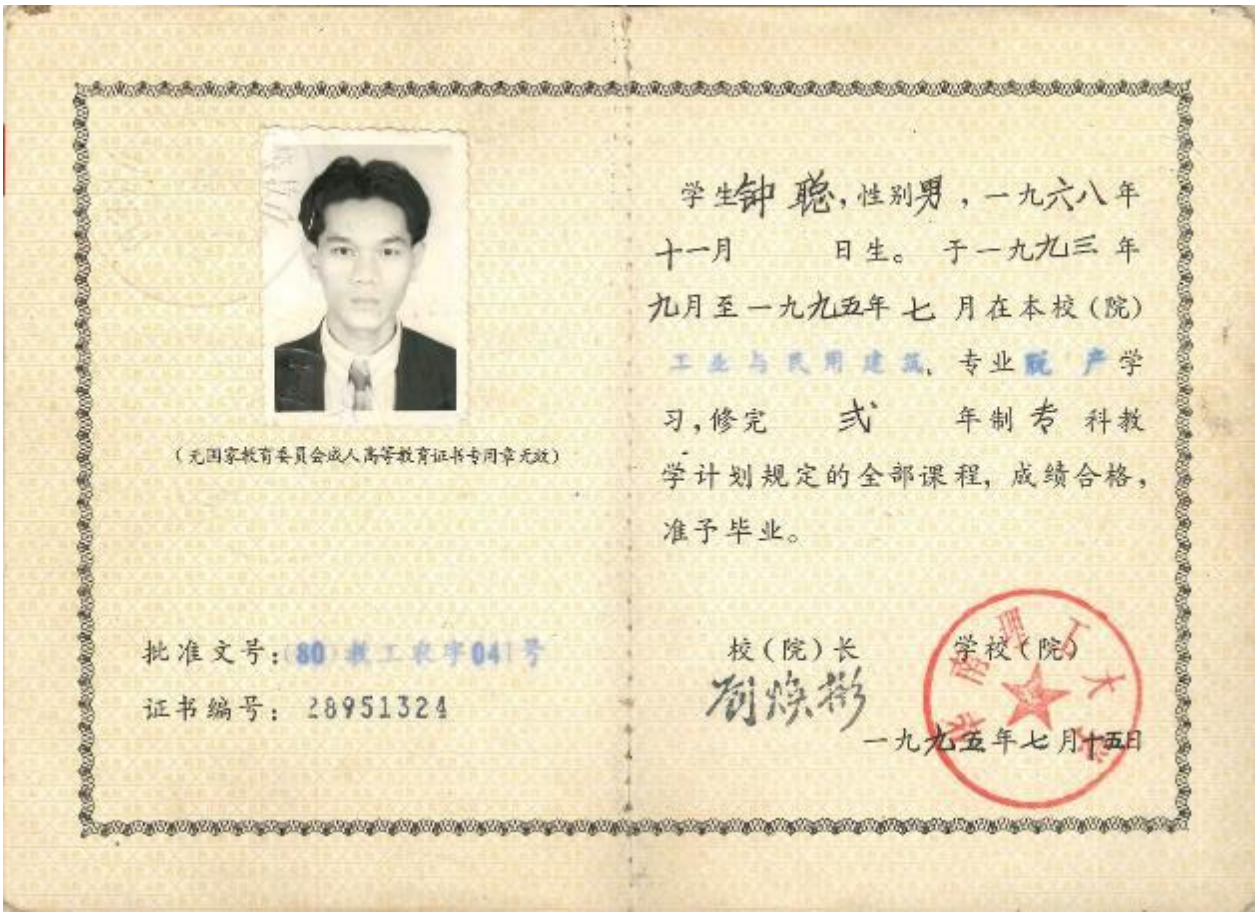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1459 号

钟聪 于 二〇一七年 十二 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钟聪，性别男，一九六八年十一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财产学习，修完　　三　　年制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号

证书编号：28951324

校（院）长　刘焕彬

学校（院）

一九九五年七月十五日



姓名　钟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年11月15日

住址　广东省徐闻县城北乡社长村20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5196811153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徐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5.14-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聪　　社保电脑号：606076355　　身份证号码：4408251968111532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8919.0	9636.8			8647.9	3324.62			831.28		1042.8		944.0	23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e01a543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量负责人-吴汝嫦

姓名	吴汝嫦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881198202080223
手机号码	18123902188		证件号（质检员证编号）		0441710794417002593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25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吴汝嫦

身份证号：44188119820208022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4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汝嫦

身份证号：44188119820208022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07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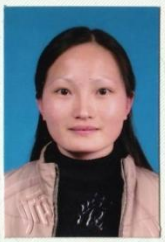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汝嫦　　性别女，一九八二 年 二 月 八 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 月至二〇〇六 年 八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会计学（专升本）　　专业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师范大学　　校（院）长：王国健

证书编号：105747200605005545

二〇〇六 年 八 月三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汝嫦　　社保电脑号：617521588　　身份证号码：4418811982020802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0123.6	9636.8			8647.9	3324.62			831.28		1042.8		944.0	23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981ff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范贻亮

姓名	范贻亮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723198609192412
手机号码	18588436606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2）0000050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0050

姓　　名：范贻亮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6年09月19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1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1日　至 2027年01月05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范贻亮

身份证号：4417231986091924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0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书

学生 范贻亮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九 月 十九 日生，于 二0一三 年 九 月至 二0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工业大学

校（院）长：汪劲松

证书编号：106997201605101021

二0一六年 一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范贻亮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6 年 9 月 19 日

住 址 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北惯镇北惯村委会平乐社村一巷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3198609192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阳江市公安局阳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5.31-2037.05.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贻亮　　社保电脑号：629095561　　身份证号码：4417231986091924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816.02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e00f854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员-谷鑫

姓名	谷鑫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00111198401270O1X
手机号码	17726643118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5）0022930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5）0022930

姓　　名：谷鑫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年01月2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04月29日

有 效 期：2025年04月29日　至 2028年04月28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4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谷鑫

身份证号：5001111984012700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5年7月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86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谷鑫　性别 男 ，一九八四 年 一 月二十七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广播电视大学　校（院）长：刘建生

证书编号：518661200606000796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谷鑫　　社保电脑号：815260982　　身份证号码：500111198401270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7816.02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775.83		704.5	176.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e014761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施工员-李金平

证书编码：044231030000600000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金平

身份证号：　36240219890123151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金平

身份证号：36240219890123151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43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金平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一 月二十三日生，于 二00七年 九 月至二0一0年 七 月在本校 应用电子技术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萍乡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颜剑郴

证书编号：108951201006002155 二0一0年 七 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李金平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9 年 1 月 23 日

住 址 江西省井冈山市黄坳乡洪石村岭下组6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021989012315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井冈山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14-2036.02.1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金平　　社保电脑号：618506034　　身份证号码：36240219890123151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60010088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18919.0	9636.8			8647.9	3324.62			831.28		1042.8		944.0	23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d2b19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机械员-吴刚

证书编码：04416112944160006 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刚

身份证号：　510702196804210010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C46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09712 号

吴刚 于二〇一七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毕业证书



吴 刚 男，四川省安 县人，参加国家高等教育会 计 专业专科考试，于一九九六年十月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西南财经大学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证书登记 第2601978 号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姓 名 吴 刚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68 年 4 月 21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金享楼2栋2楼



公民身份号码 510702196804210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5.18-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刚　　社保电脑号：624897982　　身份证号码：51070219680421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0123.6	9636.8			8647.9	3324.62			831.28		1042.8		944.0	23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96ec7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测量员-罗志学



姓　名 罗志学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出生日期 1988年08月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 441523198808236878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111005223030690
Certificate No.

职业（工种）名称 测量工
Occupation/Profession

职业（工种）等级 中级工
Level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9
Score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7
Score of Operational Skills Test

发证机构（章）
Issuing Organisation (Seal)

考评机构（章）
Evaluating Organisation (Seal)

2021 年6 月10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志学 性别 男，一九八八 年 八 月二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113120100600372S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二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5.05-2039.05.05


姓名 罗志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8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48号梅林一村88栋11D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80823687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志学　　社保电脑号：50052084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80823687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950.77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e9577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材料员-汤鏖雪

证书编码：04415111944150003O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汤鏖雪

身份证号：421003198811093824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0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Y48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3857 号

汤鏖雪 于二〇一七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建筑装饰设计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 年 五 月 七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汤鏖雪　性别女，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装潢艺术设计　专业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咸宁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杨福林印

证书编号：132651200906613886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汤鏖雪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11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A座7楼101



公民身份号码 4210031988110938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1.21-2042.11.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靡雪　　社保电脑号：625341897　　身份证号码：4210031988110938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6	60010088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26.4	4000	32.0	8.0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36.0	4000	32.0	8.0
2024	12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1008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0123.6	9636.8			8647.9	3324.62			831.28		1012.8		944.0	23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d9a2e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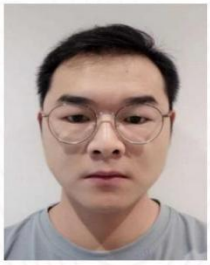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检员-程兵

证书编码：044231080000600000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程兵

身份证号：　42011719910910675X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程兵　性别 男 ，一九九一 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东湖学院　校　长：周启红

证书编号：117981201505616960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程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武汉市新洲区汪集街陶河村程林子湾五组5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117199109106 7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新洲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9.28-2041.09.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兵　　社保电脑号：809030906　　身份证号码：42011719910910675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816.02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e7d6f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资料员-张绪芳

证书编码：04416114944160169 3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绪芳

身份证号：610322198503130347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9月 0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张绪芳　性别女，一九八五年　三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一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一　月在本校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106001696

二〇一一　年　一　月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绪芳　　社保电脑号：611505571　　身份证号码：6103221985031303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950.77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a58a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BIM 工程师-李高翔

J10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2529号

李高翔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持证人:李高翔

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领域BIM应用专业技能培训考试BIM建模方向，成绩合格，达到相关岗位要求的专业技能水平。

特发此证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印）



姓　　名 李高翔　　性别 男

证书编码 ZJBM2021030166204

身份证号 440233198105140015

制证日期 2021年4月16日

继续教育记录

时间	科目	学时	成绩

使用说明

一、本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统一印制，是持证人参加住房城乡建设领域BIM应用专业技能培训考试的合格证明。

二、本证书是BIM应用专业学生和从业人员应聘、用人单位选人用人和企业投标的BIM专业技能的重要参考和凭证。

三、证书可应用于工业和民用建筑、路桥、水电、铁路等行业，全国通用可上网查询。

四、持证人应接受继续教育，保持知识、技术和技能更新。

五、本证书应妥善保管，不得转借、涂改、伪造、抵押、扣押。如有遗失或损坏，请及时向发证部门申请补办。

查询网址：http://www.ccen.com.cn

联系方式：400-070-100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高翔 性别 男 ，一九八一 年 五 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一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 年 七 月在本校 计算机及应用 专业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韶关学院 校（院）长：魏中林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765200406002698

二〇〇四 年 七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高翔　　社保电脑号：604998544　　身份证号码：440233198105140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1008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10088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3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4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5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6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7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8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09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0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5	1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1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2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3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4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2026	05	60010088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54.0	6000	48.0	12.0
合计				23900.0	11440.0		8647.9	3324.62			831.28		1263.0		1144.0		28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d2f2f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劳资专管员-李光

姓名	李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821196810130312
电话号码	0755-83283296		证件号		0441711394417001083



证书编码：044171139441700108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光

身份证号：44082119681013031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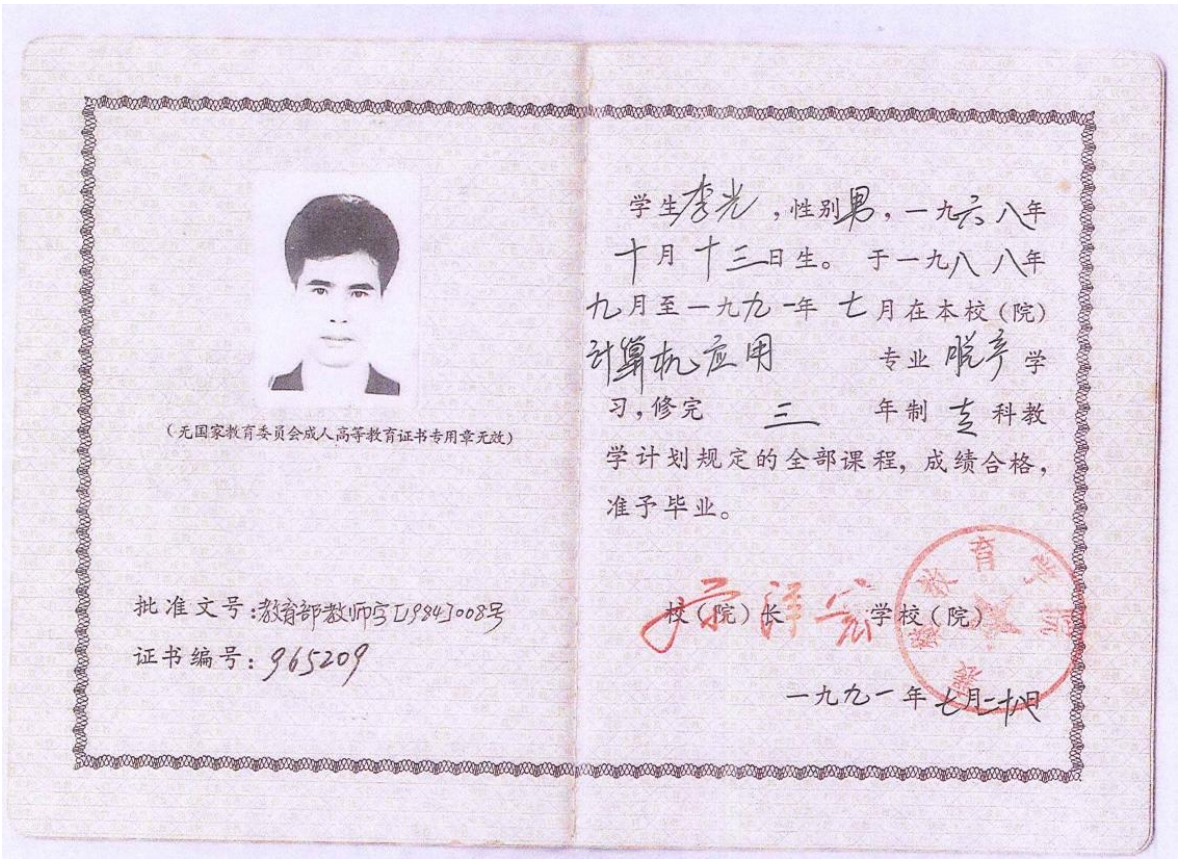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李光，性别男，一九六八年十月十三日生。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一年七月在本校（院）计算机应用专业脱产学习，修完三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一九九一年七月二十日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师司[1984]008号

证书编号：965209



姓名 李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10 月 13 日

住址 广东省吴川市梅菉街道新塘十四巷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11968101303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1.30-2026.11.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光　　社保电脑号：628617074　　身份证号码：440821196810130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816.02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dfcf60d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造价工程师-翟阳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24日
-2026年07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翟阳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75年12月0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064400019655

有 效 期：2023年01月01日-2026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翟阳

签名日期：2026.4.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65553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2323423042312 17
File No.：

姓名： 翟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5年12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 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5年10月1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黑龙江省人事考试中心

签发日期： 2006 年 3 月 8 日
Issued o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批准文号：（84）教成字 004 号

注 册 号：1021352002054012 3

学生 翟阳 性别 男 ，1975 年 12 月 5 日生，于 1996 年 9 月至 2002 年 7 月在本校（院）建筑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王树国

学校（院）：

二〇〇二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监制



姓名 翟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田一路17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2310251975120503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8.19-2040.08.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翟阳　　社保电脑号：649074501　　身份证号码：2310251975120503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008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5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1008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1008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008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illegible]	20.16	5.04
2025	1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6	01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illegible]	2520	[illegible]	5.04
2026	02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008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950.77	9078.0			8647.9	3324.62			831.28		341.28		491.2	12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7de00e074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0088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